

正本

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

资信标

(含资格审查资料)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目 录

一、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企业）

二、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人员）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四、授权委托书（如有）

五、资格审查其他材料

附表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附表二 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简历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附表四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如有）

附表五 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六、其他资信材料



目录

一、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企业）	3
二、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人员）	5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7
四、授权委托书（如有）	9
五、资格审查其他材料	11
附表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11
附表二 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简历.....	22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33
附表四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如有）	177
附表五 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204
六、其他资信材料	205



一、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企业）

项目	招标要求	投标人达到程度的简述(由投标人填写)
营业执照	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处于有效期。 本工程 <u>不接受</u> 联合体投标。	我司具有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处于有效期 我司本次投标非联合体投标
类似业绩	投标人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至少 1 项工程项目代建（或建设管理）业绩。证明文件：代建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如为建设方则可提供施工合同协议书复印件），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其他证明材料（如中标通知书或业主证明或竣工验收证明或立项批复或政府部门相关证明等）。所有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均需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注：如代建（建设）合同包含多个工程，只按一个代建（建设）业绩计算。	我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至少 1 项工程项目代建（或建设管理）业绩。证明文件：代建合同协议书复印件。我司所有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均加盖了我司单位公章
信誉	提交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我司已提交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进粤登记	省外企业提供“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信息的网页打印件。	我司是广东省内企业
授权代理人	须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授权文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我司已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有效授权文件及身份证复印件

注：1. 投标人须填写《投标人基本情况表》等附表，根据各附表的内容后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材料的复印件、省外企业提供“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信息的网页打印件。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4. 有关投标人信誉（信用）状况的声明，须提交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须对所提交的声明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负责，并且仅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标参考，但不作为最终评审依据。评标委员会及招标人有权就投标人提交的声明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作进一步的调查核实，如发现与事实不符，则否决其投标，同时投标人还须承担因涉嫌提交资料内容不实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5. 投标人如不满足上述强制性条件中的任何一条，将被认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二、资格审查强制性条件资料（人员）

（对投标人的主要人员最低限度要求）

担任职务	最低资格要求	最低数量要求	投标人的主要人员 （由投标人填写）
项目负责人	1. 对拟派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具备建筑相关专业相关专业高级（或 以上）职称（职称证书应以省级（或以上）人社部门或者在省级（或以上）人社部门备案 的其他职能部门、用人单位颁发的为准。）或具有工程类一级执业资格证（如执业资格证为不分等级的，也予以认可，本项目对执业资格证不作注册要求）。 2. 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或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 但中标后且在合同签订前及时撤离。 3. 需提供投标人近期（6 个月，即 2023 年 10 月至 2024 年 3 月）为拟派项目负责人 缴纳社保资金的有效的社保证明材料。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的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注：（1）投标人因所在地区社保查询打印的不同规定，如只能打印至查询打印日 的上上月，不能提供规定社保区间的社保证明的，投标人如提供了政府部门的社保管理相应文件，如只能打印至查询打印日的上上月，其所提供的社保可以按当地的文件要求相应 顺推，否则不予认可。】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如有参与其他项目投标的情况，必须在投标文件中说明。投标人应 慎重考虑选派一名项目负责人参加多个项目的投标竞争，如拟派项目负责人在两个及以上项目均中标的，只能按照不同项目中标通知书发出的时间先后，担任本企业 最先中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如本项目为后确定该企业为中标人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姓名：孔卫国

注：1. 投标人填报数量应不少于最低数量要求，人员资格不低于最低资格要求。

2. 本表中所填列的项目负责人必须提供个人简历（格式见附表二）。
3. 本表中所填列的人员必须根据各附表的要求后附相关证明文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社保证明要求：在投标人企业（或其分支机构）购买的近期（扣除发布招标公告当月往前顺推6个月，即2023年10月至2024年3月）的社保证明原件或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以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所属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原件或者复印件为准。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5.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6. 投标人如不满足上述强制性条件中的任何一条，将被认为资格审查不合格。



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单位名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701房

成立时间: 1993 年 5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1993年5月29日至长期

姓 名: 黄沃 身份证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手机): _____

性别: 男 年龄: 59岁 职务: 董事长

系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日 期: 2024 年 5 月 16 日

注: 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 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 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开标评标会议期间, 评标委员会如果认为有必要,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时,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 0.5 小时内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 否则, 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3、本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后必须附上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4、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亦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的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可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附：代理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李江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2024 年 5 月 16 日

注：1、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联系电话有效，以保证能及时通知投标人，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开标评标会议期间,评标委员会如果认为有必要,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含义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时,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应在 0.5 小时内按照评标委员会的要求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3、本授权委托书后必须附上获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的复印件。

4、如使用工商局印制的格式，亦必须提供委托代理人的联系电话。

附：代理人身份证的复印件



五、资格审查其他材料

附表一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 601、701房			邮政编码	510663	
联系方式	联系人	李立文		电话		
	传 真	020-87580675		网 址	www.wangtat.com.cn	
法定代表人	姓名	黄沃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87562 291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谢飞	技术职称	高级工程师	电话	020-87562 291
成立时间	1993年5月29 日		员工总人数：1285人			
营业执照号	9144011661840 8817A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90人	
注册资金	5000万元			中级职称人员	325人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萝岗支行			初级职称人员	869人	
账号	3602089119200 068716			各类注册人员	366人	
经营范围	专业技术服务（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工程监理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咨询服务等）					
备注	/					

注：1. 本表后须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或银行出具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等材料的复印件，省外企业提供“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登记信息的网页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1、营业执照（副本）

		营 业 执 照			扫描二维码 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编号：50112020000245219-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6015408027A					
(副 本)					
名 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 资 本	伍佰万元（人民币）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 立 日 期	1993年05月29日		
法 定 代 表 人	黄 汉	住 所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道17号601、701室		
经 营 范 围	专业工程服务（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网址： http://www.gsxt.gov.cn/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 记 机 关			
			2024 年 03 月 19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20】第01202001150010号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住所（经营场所），章程备案。

提交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〇年七月十五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住所（经营场所）变更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宝石路11号411A房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701房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5184088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5518408817A		
原执照注册号：企作粤穗总字第100090号		

重要提示：

1. 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2. 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工商（市局）内变字【2018】第01201807250070号

广州家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名称，章程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名称变更	广州家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广州家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章程备案(变更前)	准予章程备案
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6184088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8618408817A		
营业执照注册号： 440108400004304		





准予变更登记（备案）通知书

穗市监（市局）内变字【2024】第01202403180019号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经审查，申请变更（备案）：

经营范围，章程备案。

提交的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决定准予变更登记（备案）。



登记机关：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二〇二四年三月十九日

详细变更（备案）内容

变更（备案）事项	原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登记变更（备案）事项
----------	-------------	------------

具体变动申报内容

申报事项	原申报事项	现申报事项
章程备案		准予章程备案
具体经营项目备案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	工程管理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招投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代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咨询策划服务；环保咨询服务；水利相关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法律咨询服务（不包括律师事务所业务）；建设工程监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单建式人防工程监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水运工程监理；公路工程监理
原组织机构代码证号：	61840881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116618408817A
原执照注册号：		

重要提示：

- 1、查询企业公示信息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
- 2、本营业执照不作为申报住所、场所所在建筑为合法建筑的证明；如涉及违法建设，由有关部门依法查处。



2、企业基本账户的银行开户许可证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10005400903	编号: 5810-06850932
经审核, <u>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u>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u>黄沃</u>	开户银行 <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u>
账 号 <u>3602089119200068716</u>	
发证机关(盖章) 2018 08 10 年 月 日	



3、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登记网页截图

2024/5/11 15:14

文件

建筑诚信评级情况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701房

根据《建筑行业诚信管理办法（2022年修订版）》（佛建〔2022〕41号）有关规定，该企业诚信评级情况如下：

企业类别	工程监理企业	诚信状态	正常
注册地点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	诚信分值	142
诚信编号	130G020	诚信等级	AA级
入库时间	2008-02-19	诚信排名	34





注：诚信评级实行动态考评。企业诚信分值、等级、排名仅代表打印生成当天数据情况

查询地址：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 <https://jzcx.fszj.foshan.gov.cn/cxpt/>

https://jzcx.fszj.foshan.gov.cn/cxpt/welcome_qy.jsp

1/2

2024/5/11 15:14

文件

https://jzcx.fszj.foshan.gov.cn/cxpt/welcome_qy.jsp

2/2





4、承诺函

承诺函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就参加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项目投标作出如下承诺：

我司完全响应招标文件有关代建服务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

特此承诺！

投标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附表二 拟派驻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简历

姓 名	孔卫国	年 龄	52 岁	学 历	本科
职 称	高 级 工 程 师	执业或 职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监理工程师	拟在本合同 任职	项目负责 人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主要工作经历（何时在哪些项目中任何职务）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备注
2023 年 2 月-至 今	美的空调创新科技园项目管理		项目负责人		/
2021 年 8 月 -2023 年 2 月	阳清园项目		总监理工程师		/
2019 年 12 月 -2021 年 8 月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总监理工程师		/
备注（有何其他特殊才能，受过哪些奖励等）					
/	/		/		/
/	/		/		/
/	/		/		/

注：1. 拟派项目负责人应填写本表，且表后须分别附个人的身份证、毕业证书、本项目资格条件及评标办法要求（如有）的证明文件等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如对拟派项目负责人有要求的，相关表彰情况、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评定分离办法”中的评分标准。

3. 表后附拟派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或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但中标后且在合同签订前及时撤离，或参与其他项目投标的声明。（格式自拟，须提交原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5.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孔卫国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10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546	
聘用企业: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3-25至2025-03-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孔卫国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注册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19年4月09日	
签名日期: 2024.5.11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3942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5448149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孔卫国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2年10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房屋建筑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2006年07月31日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 00518774



47
778

注册号 44013254

姓名 孔卫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2 年 03 月 12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13 日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12日

No. 00786723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01月08日

粘贴处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4890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214442109440309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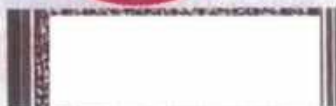
Issued on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1500101102293 号



孔卫国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孔卫国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十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		
2.5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 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7201405100382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身份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韶关市公安局武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0.06-2025.10.06		
姓名 孔卫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公民身份号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孔卫国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0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3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202404	110385000440	5284	792.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85000440：广州市：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10，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

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建造师姓名: 注册建造师编号: 注册建造师类别: 注册建造师专业: 注册建造师执业年限: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 注册建造师执业地址: 注册建造师执业范围: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 注册建造师执业地址: 注册建造师执业范围:

注册建造师

注册建造师姓名: 注册建造师编号: 注册建造师类别: 注册建造师专业: 注册建造师执业年限: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 注册建造师执业地址: 注册建造师执业范围: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证书类别	证书有效期	发证日期	发证机关
440112014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资质证书	注册建造师	2015-03-12	2015-03-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440112014	注册建造师执业单位资质证书	注册建造师	2015-03-12	2015-03-12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声明函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illegible]

特此声明！

投标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图文信息中心及学生公寓工程代建
项目所在地	南昌市新建区西山镇
发包人名称	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
发包人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区西山镇 320 国道旁
发包人电话	0791-87368708
合同价格	381.8 万元
服务期	2023 年 1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代建
备注	业绩 1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项目代建合同书

甲方：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图文信息中心和学生公寓建设项目管理服务采购(采购编号：JXDY2022-FW-G0052)由江西省航跃招标咨询有限公司代理招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严格遵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相关规定，为保证本项目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图文信息中心及学生公寓工程

项目总投资：19157.95万元

建设地点：位于南昌市新建区西山镇320国道以北，桥乐公路以西，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校园内。

建设内容：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图文信息中心及学生公寓工程建设主体、各专业工程及工程所有配套设施(以批准的设计文件和图纸为准)

二、项目代建管理模式

1. 本合同为交钥匙工程，合同生效后，乙方作为江西省交通高级技工学校建设项目代建服务单位，在管理期限内代表甲方行使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权利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甲方对本工程合同约定的内容进行监督及检查。

2. 乙方应按《民法典》的规定及本合同的约定行使和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全部权利义务，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安全，严格控制工程造价，确保工程项目如期开工，并按期交付使用。

3. 乙方必须按照规划部门批准的建筑设计方案和批准的初步设计进行投资、投资组织设计，组织编审项目概算，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加强施工的组织和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法，负责组织经甲方授权的监理、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单位等招投标工作。

4. 乙方应按照中国现行建筑管理条例和施工规范对本工程项目实施施工管理，并接受甲方及江西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政府有权部门的监督。

三、乙方的主要职责和工作内容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代建单位（乙方）受建设单位（甲方）的委托，代建单位对本项目具有审核确认权。代建单位的主要职责和工作内容是从项目前期准备工作开始（未完成的），

经招标、施工、竣工验收，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办理竣工决算及审计、资产移交等后期所有工作结束的建设过程项目建设管理，具体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项目前期工作阶段各项报建手续、报批工作；项目建设准备和实施阶段代表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设计管理、经授权的招标管理、经授权的采购管理、施工管理（包括与本项目有关的分包采购项目）、竣工验收和备案等相关工作，并负责处理于本项目所有有关的事宜及资料。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等管理和控制；实施过程中对工程变更审核与监督管理，编制工程结算报告并报批，直至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决算审计、资产移交使用单位和保修缺陷责任期满等全过程的建设管理工作；项目的各类手续报批报建和组织协调各方面关系等，组织整理汇编移交有关项目资料等，确保项目顺利推进工程建设过程中的专业工作，建设单位应根据规定安排相应单位实施，代建单位将对项目建设中工程质量管理负总责。

1. 负责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1.1 负责依据项目批复文件将项目报有关部门备案，负责办理项目建设有关的批文、证照以及其他相关手续。

1.2 负责协调办理规划、国土、房屋拆迁手续、树木砍伐许可、消防、人防、园林绿化、气象、节能、环保、市政、文物、城管、城建、质检、安监、房地产、财政等行政审批或许可手续；

1.3 负责组织实施各类管线的搬迁和保护工作。

1.4 负责办理施工用电、用水等相关手续。

1.5 负责组织设计单位做好工程勘测、地质钻探、场地物理探测、地震评估等工作。调查和考察工程的地质、水文与气象等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材料场地范围、进入现场方法以及可能需要的设施等方面的情况，根据这些因素对工程的影响和可能产生的风险、意外事故、不可预见损失以及其他情况进行充分的考虑并做好积极的防范措施以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1.6 负责组织办理水土保持、环境影响评价等前期各项工作，并提交咨询服务成果。

1.7 督促监理单位审查施工单位编制的施工组织设计，检查施工单位的各项施工准备工作。

1.8 负责组织办理工程建设报建、开工申请等手续。

1.9 负责其它有关前期协调工作。

2. 负责工程设计管理工作。

2.1 负责组织勘察设计的专家认证工作；负责工程勘察、方案设计（含优化）、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含深化设计）各阶段与设计单位的联络和协调工作；负责组织设计单位协调项目与市政规划、项目与当地区域规划的关系，组织设计优化和报批工作，确保项目设计按批准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工期顺利实施。



- 2.2 负责组织设计会审，严格控制在批准的范围和规模内，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概算，并使设计进度和质量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
- 2.3 组织建设过程中的设计施工交底和技术协调；
- 2.4 负责与设计、管线管理等有关单位的技术协调工作；
- 2.5 对设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疏漏缺陷或资料提供不全，经核实确认后，督促设计单位进行改正；
- 2.6 若在施工中或在与交通、规划、周边环境协调中，发现需进行重大设计变更时，提出书面技术经济变更方案，上报采购人审批；
- 2.7 采购人变更设计，应提前 7 天书面通知代建单位，变更文件应清楚列明变更的项目、部位、材料、设备等内容。代建单位应将变更实施方案和所形成的后果(如投资增减、工期影响等)报告采购人，并在采购人确认后及时组织施工。若在建设中发现需进行重大设计变更时，应组织提出变更方案上报采购人进行审查和审批；
- 2.8 其他设计管理工作。
3. 如中标单位负责工程土建及安装施工和材料设备采购招标工作，必须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负责组织监理、工程土建及安装施工和材料设备采购等的招标工作（招标代理服务费按照国家标准计取，由中标单位支付，不在预算范围内）。具体包括编制招标工作计划、组织调研、编制招标文件。
4. 负责项目各类监理、工程施工、采购等合同（除工程勘察设计公司外的所有合同）的起草、谈判、签订和管理，建设单位、项目代建单位与施工单位或供货商签订三方合同，相关票据由第三方开具给采购人，代建单位只是工程管理方，代建单位按《民法典》行使相关权力和履行相关职责和义务。
5. 负责工程进度的管理。
- 5.1 按照本合同和投标文件的工期约定，编制工程进度总体计划及各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和分项分部工程的进度计划，并报采购人审定；
- 5.2 严格按批准的计划进度管理，一旦达不到计划进度要求或发生进度脱期倾向，应及时向采购人报告查明原因，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补救，在法律及实际情况许可的条件下，确保总工期不变和项目的如期完成；
- 5.3 定期组织召开工程例会，及时分析、协调、平衡和调整工程进度，每月 5 日前向项目采购人上报上月有关进度的信息、报表和存在的问题；
- 5.4 每月 5 日前向采购人和有关部门提出上月单位工程计划完成情况报表、工程计划报表和形象进度报表及建设动态；



5.5 协调安排各施工单位、配套单位及设备材料供应单位的施工搭接，督促施工单位组织有序的交叉施工；

5.6 其他工程进度管理工作。

6. 负责工程的质量管理。

6.1 按照国家和省市颁布的建筑管理条例和施工规范，以及对本项目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负责施工质量、材料设备质量及工程整体质量，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严格监督管理，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预定目标；

6.2 负责办理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等手续；

6.3 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的特点对本项目的单位工程进行划分；

6.4 负责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工程进行检查，发现质量问题及时组织整改，每月5日前书面向采购人提供上月的工程质量报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及时专题报告)；

6.5 对本工程质量严格管理，并在发生质量事故时及时查明原因和具体责任，报采购人备案，并组织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

6.6 项目具备交工验收条件时，按规定组织各有关方面进行交工验收，并完成交工验收报告及其报批手续；

6.7 在代建过程中，如涉及大宗材料采购，应事先规定第三方提供材料设备采购一览表（包括材料设备的品种、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质量等级、提供时间和提供地点等）作为合同附件，代建单位应监督监理单位对材料设备的质量严格把关，如果出现质量问题，采购人保留根据损失大小对相关责任单位做出处罚的权力。涉及设备材料采购时，必须按照法律规定的程序进行采购和招标，需要直接确认的设备和材料的选型和使用，代建单位不得自行确认，需由采购人从中选择决定。得到采购人确认批准后，才可以使用；

6.8 由于工程建设不符合施工设计要求或质量要求而需要返工的，所需费用由相关责任单位按所负责任的大小给予赔偿，且不得因此而延误总工期。

6.9 会同采购人采取定期和不定期相结合的方式对材料、设备等进行抽查。

6.10 其他工程质量管理工作的。

7. 负责工程投资管理工作。

7.1 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法，组织招标工作，通过招标择优选择工程总体设计单位、施工及安装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招标时应设定合理的投标限价，施工时实行科学管理，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7.2 负责编报年度投资计划和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并依据工程合同和工程进度直接向采购人提出资金拨付申请，经采购人审定后，由采购人在本项目资金专户（或共同开设的供



管账户)中支付给各施工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项目建成后,负责组织工程结算和工程竣工财务决算,组织申请决算审查和项目审计,报采购人同意后由采购人办理各专业工程在缺陷责任期内工程尾款的支付;

7.3 根据审定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复核施工单位当月完成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月报和下月用款报表(应细分各单项工程,并尽可能以工程合同为依据),作为每月应拨付工程款项的依据和下月的用款计划。

7.4 所有临时追加用款须由代建单位提出书面追加申请,报采购人审定后支付。代建单位对施工单位报送的经监理单位审核后的现场签证、工期及经济索赔事项依据合同、法律法规进行审核并会同采购人协商确定。

7.5 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概算组织建设,如有改变工程投资控制范围的调整意见和重大设计变更,应提供投资增减情况分析报采购人审批后才能组织实施,并根据经审批的投资增减情况按程序及时申报调整项目概算;

7.6 其他工程投资管理工作的。

8. 负责按有关规定进行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管理。

8.1 负责督促施工单位保证施工场地及现场设施齐全,工地卫生清洁和内业资料完备,交工前清理现场应符合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的要求。

8.2 负责建立文明施工监督网络,与施工单位签订文明施工责任书,检查文明施工落实情况。

8.3 在施工中发现文物古迹,代建单位有责任督促施工单位予以保护,不得擅自处理。由此影响工程进度和损失,代建单位可在审查施工单位所提交的合理工期延误和损失索赔要求的基础上报采购人审定。

8.4 其他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9. 负责项目的建设档案和信息管理。

9.1 负责项目各类合同建档和信息管理工作。

9.2 负责组织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

9.3 严格按相关规定组织本工程经验收备案合格的工程档案资料移交给市档案馆。

9.4 负责建立建设信息流转体系,每周编制建设信息动态。

9.5 其他档案管理工作。

9.6 代建工作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交代建工作总结报告。

10. 其它协调管理

10.1 组织协调施工现场其它管理。

10.2 配合采购人协调各政府管理机构的关系,确保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



11. 负责办理项目总体竣工验收及移交手续。

11.1 负责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等，按照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及行业要求编制项目总体验收报告及办理项目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配合有关管理部门进行项目总体竣工验收；

11.2 项目总体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尽快向项目采购人移交有关图文资料，并按有关规定办妥全部移交手续；

11.3 负责组织施工单位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的工程质量问题，并督促施工单位解决缺陷责任期两年内的工程质量问题；

11.4 自项目总体竣工验收之日起6个月内，代建单位应按合同要求向项目采购人办理好所有交付手续（含产权证、各类资产交付清单等），移交建成项目，交付采购人使用。

11.5 根据基本建设项目管理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负责项目的后评价工作。

11.6 负责其他代建管理工作。

12. 其它咨询及管理服务工作

除采购人约定代建单位不得参与的工作外，其它的代建工作。

13. 未尽事宜，以建设项目代建单位的工作范围为准。

四、建设单位要求

1. 项目代建单位责任

1.1 代建单位应按《项目代建合同》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和履行合同规定的项目建设全过程中的全部权利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应风险，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施工安全，严格控制投资，确保工程项目如期开工，保证按期交付使用。

1.2 代建单位必须严格控制项目概算，加强施工的组织和管理，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管。

1.3 由于本项目工期建设周期短，质量要求高，投资概算为限额，要求代建单位在管理模式上必须充分考虑管理的难度，编制切实可行的代建方案，针对本项目工程的特殊情况和普遍情况进行剖析，充分领会建设单位的建设意图，将代建目标控制在既定的目标范围之内。

2. 代建目标

2.1 投资控制目标：原则上确保投资控制在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2.2 质量控制目标：确保达到国家验收的合格标准。

2.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相关规定。

3. 人员配置要求：



3.1 项目总负责人：需委派一名项目总负责人，进行现场全面管理，过程监督，保证按进度、保质量，控成本完成代建工作。

3.2 项目团队人员：需委派具备相关专业技术能力的团队人员5名，现场协助完成代建工作。

3.3 上述人员必须与后期现场人员一致。如需要更换人员需经业主同意，业主将不定期进行履约检查。如情节严重，业主有权解除合同。

4. 其他要求

4.1 代建单位不得以自身或其他名义承担本项目的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等工作，不得与承接上述工程业务的单位发生经营性隶属及资产纽带关系，也不得是这些单位的合伙经营者。

4.2 代建单位应依法组织与本项目有关的施工、专业工程、设备和材料采购等招标工作，并将招标方案、招投标情况和中选通知书分阶段报建设单位和建设单位的业务主管部门备案。

4.3 签订廉政承诺书，发现有违背情形，经代建单位书面确认后，甲方即可停止合同，并予以处罚。

4.4 代建单位需按照项目实际情况编制《项目管理大纲》和管理细则，并报甲方审核通过。

五、代建期限：本项目的代建期限从代建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直至办理完建设项目的竣工验收手续和备案、决算审计、资产移交使用单位直至保修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六、项目管理目标

1. **项目投资控制目标：**投资控制在经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2. **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规定的合格工程。

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相关规定。

4. **项目进度控制目标：**2024 年 10 月 25 日交付使用；各个时间节点要按甲方要求的时间节点完成，超出每超出一天罚款一万元。

七、本项目代建费合同价款金额

1. 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壹万捌仟（元）（小写¥：3818000元人民币）

八、本合同签订之日开始实施，直至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决算审计、资产移交使用单位和缺陷责任期满为止。

九、所有经双方或多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合同、往来信函）、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合同的附件及《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生效日期为签字盖章确认之日期。



十、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一、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注明的期限、方式、币种，向乙方支付报酬。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授权乙方办理建设工程各项事宜和手续，承担在建设项目过程中的协助工作。

十二、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按照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代建任务。

十三、本合同一式拾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陆份。

甲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乙方：(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 _____

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地址： _____

邮编： _____

电话： _____

本合同签订于 2022 年 1 月 11 日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新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一路 74 号广场大厦 3 层
发包人电话	0755-27781013
合同价格	912.25 万元
服务期	2023 年 9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2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必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合同编号: 472-ZX-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项目
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

新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 询 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2023 年 9 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乙方): (联合体牵头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单位)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委托人与咨询人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新建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3. 工程规模: 项目总用地面积 12000 m²,总建筑面积 60182 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40585 m²,地下建筑面积 19597 m²(其中:交警大队:3034 m²,车管分所:453 m²,共用部分:25308 m²)。建设内容主要包括房屋建筑、附属设施、室外工程。以上项目规模为暂估,最终以发改的概算批复为准。

4. 工程总投资: 4.94 亿元,最终以批复概算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合同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服务阶段

服务阶段根据委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 1、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负责的前期阶段+
工程建设及后续阶段

☐ 2、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负责的工程建设及
后续阶段

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和内容

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采用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全过程各专业
咨询服务的一体化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模式。服务范围包括（根据委
托人的招标范围和实际需求进行勾选）：

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

☒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如有）

☒报建报批管理

☒勘察管理

☒设计管理

☒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

☒BIM管理（含BIM审查）

☒施工管理

☒投资管理（全过程造价管理）

☒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

☒档案信息管理

☒对外协调、对各参建单位的文件组织审核把关及根据需要组织
专家论证等

☒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2、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

☐投资咨询: 策划咨询、规划咨询、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方案比选等。

☐勘察: 初步勘察、详细勘察等。

☐设计: 方案设计、初步设计、设计概算、设计方案经济比选与优化、施工图设计、BIM及专项设计等。

☐造价咨询: ☐可研估算复核、☐概算复核、☐预算复核(不另外支付费用, 已含在合同费中, 若咨询人无造价咨询资质, 需委托深圳市注册的优质造价咨询公司出具预算复核报告, 相关费用由咨询人承担)、☐结算编制、☐设计变更及工程月进度报表编制以及与造价咨询相关的其他工作。

☐招标代理: 工程、服务、货物等本工程所有招标策划、市场调查、招标文件编审、合同条款策划、组织招投标工作等。

☐监理: ☒勘察设计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BIM 咨询

☒其他: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水土保持监测、☐水土保持验收、☒环境监理、☒环境影响评价、☐交通影响评价、☐绿色建筑等级符合性评估。

☐课题研究:

具体工作内容详见专用条件约定。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5. 合同条件;
6.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7.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六、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许建军 身份证号码: ;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 00199383

☒总监理工程师: 易锋 身份证号码: ;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 00396020

☒设计管理负责人: 江海峰 身份证号码: ;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 20154402281

☒造价及合同管理负责人: 黄岗 身份证号码: ;

注册证书号及编号: 建【造】11164400002191

七、合同价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酬金总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佰壹拾贰万贰仟伍佰元整):(¥ 9122500元)。包括: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酬金、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水土保持监测方案编制酬金、水土保持监测酬金、环境监理酬金、环境影响评价酬金。

其中工程监理服务酬金暂定为: ¥ 8822500 元,水土保持方案编制酬金暂定为: ¥ 50000 元,水土保持监测酬金暂定为: ¥ 110000 元,环境监理酬金暂定为: ¥ 120000 元。



评价酬金暂定为：¥ 20000 元。全过程项目管理及其他服务酬金已包含在工程监理及各专业咨询服务酬金中，不再单独计取。

服务酬金的计算依据、结算方法、支付方式详见合同条件第6条。

八、服务期

1、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决算审计完成。

2、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九、双方承诺

1、咨询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委托人向咨询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设备、资料，支付费用。

十、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甲乙双方各执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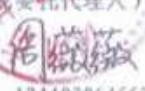
合同签订时间：2023年10月17日

合同签订地点：深圳市宝安区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签字盖章页)

委托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事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124403064557544666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广场大厦三楼

电话: 0755-27781013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518133

咨询人(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16518408817A

住所: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七号
601-701房

电话: 020-875622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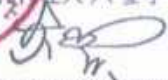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萝岗支行

帐号: 3602089119200068716

邮政编码: 510700

咨询人(联合体成员单位)(公章)

广东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000190322288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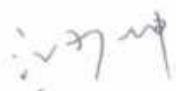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 309 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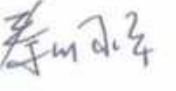
电话: 020-38031660

开户银行: 广州银行保保支行

帐号: 8000 9995 8208 012

邮政编码: 510660

合同经办人: 

盖章经办人: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20-440306-47-01-015463002001

标段名称: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新建工程、
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1984.31万元(中标总价: 1984.31万元。其中: 公安分局第三代指挥中心建设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人: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72.06万元; 宝安交警大队营房(含宝安车管分所)新建工程全过程工程咨询, 中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标价: 912.25万元。)

中标工期: 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 ——

本工程于 2023-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9-08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9-21

查验码: 4256492851047617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yfw/list.html?id=4256492851047617>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

致 深圳市宝安区建筑工程署（招标人）：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该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本投标协议同时作为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投标牵头人（盖章）：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红

单位地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房、701房 邮编：510663

联系电话：020-87562291 传真：020-87580675

分工内容：（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报建报批管理、招标采购及合同管理、BIM管理、施工管理、投资（造价）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档案信息管理、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2）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①监理：勘察阶段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③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测。④环境监理。⑤环境影响评价。

联合体成员（盖章）：广东建筑艺术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李红

单位地址：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309号自编3-09A 邮编：510663

联系电话：020-38031660 传真：020-38031690

分工内容：（1）全过程工程项目管理：勘察管理、设计管理。（2）全过程各专业咨询服务：②全过程设计咨询，含施工图精细化审查。

签订日期：2023年8月11日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美的空调创新科技园项目管理
项目所在地	佛山市顺德区
发包人名称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路
发包人电话	0757-26338888
合同价格	160 万元
服务期	2023 年 2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管理
备注	业绩 3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GL0123020101694



美的空调创新科技园项目管理
委托服务合同

委 托 人： 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 托 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2月3日





12月
24日
53
33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

受托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委托人将投资兴建的【美的空调创新科技园项目】（暂定，以政府职能部门批准为准）工程建设项目管理任务委托给受托人实施项目管理，受托人在项目管理期限内代表委托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范围内行使项目管理权，并承担责任和义务，确保本合同约定的各项管理目标的顺利实现，为明确双方的权责，保证项目顺利实施，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协议。

1、委托管理的工程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美的空调创新科技园项目

项目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林港路22号附近地块

项目规模：总建筑面积114048 m²

总投资额：暂估约为5亿元

2、项目管理服务方式

委托人委托受托人对本项目实施管理，受托人为委托人提供项目建设全过程管理服务。委托人设立项目管理机构监督和协调受托人的工作。受托人服从委托人的管理，对委托人负责。受托人派出由项目经理、技术总负责人、各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工程师组成的项目管理团队，根据委托人的授权，提供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第3条约定的项目管理服务。受托人项目管理团队成员的劳动关系及相关社会保险等，及上述相关的事宜，均由受托人自行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3、项目管理服务内容

受托人根据委托人要求，为本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成本、合同、信息、安全等方面的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承办自本项目启动建设筹备工作开始，至本项目项目管理服务期内的一切项目建设筹备、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招拍挂拿地工作（包括规划用地指标、填报表格、协助参加招拍挂、测绘收地等工作）；

建设项目前期筹备工作（包括规划许可、建设项目专项审查、项目方案的选择、对外商务谈判、项目建设策划、勘察设计报审、工程报建、规划许可、施工许可证、余泥排放证等的办理）包含可研性研究报告、水土保持方案等所有相关报批报建资料编制、现场开工准备工作、相关的招标投标组织工作以及其他建





设项目前期筹备工作)；

设计管理工作(包括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设计变更、竣工图阶段的设计管理工作)；

招标采购管理工作(包括编制工作计划、办理招标采购手续、审核工作量、协助委托人签订中标合同等招标采购相关组织管理工作)；

协助承办自项目施工开始至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结算、工程移交(资产移交使用)等本项目建设结束为止的全部建设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

项目实施工作(包括勘察设计单位、施工单位、供应单位、服务单位的招标投标组织工作、招标及设备采购管理、概预算审核、工程造价及进度管理、结算审核、质量安全管理、合同管理、文明施工管理、档案和信息管理、成本管理、合同管理、项目协调等工作)；

项目竣工验收工作(包括各分项的验收工作、工程的竣工验收等工作)；

项目移交工作(包括交付使用、项目等几个阶段的项目管理工作)；

项目物业管理顾问服务(包括从物业管理角度对规划设计方案、设备招标采购提出建议)；

项目装修工作(包括组织装修图的设计、装修工程造价及预算的编制及工程进度的管理、装修承包人的招标及设备采购、概预算的审核、审核设计变更及工程洽商等手续、组织中间验收、单位装修工程分项的竣工验收及整体竣工验收、装修工程竣工结算编制报告、组织项目移交)；

项目审计及产权证办理工作(包括配合相关部门完成对委托方的审计,配合委托方在竣工验收完毕后办理本项目的房屋产权证)等。在管理过程中,受托人应加强与委托人、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及政府相关部门的协调沟通。

具体的项目管理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3.1 设计管理

3.1.1 概念设计、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阶段的管理:

- (1) 对地块测量和勘察的管理;
- (2) 拟定设计进度计划及跟踪设计进度;
- (3) 对设计承包人各专业设计方案进度实施计划的执行情况和质量进行跟踪、协调和管理;
- (4) 对各专业设计方案进行审查,以确保设计满足使用功能和建设标准,并对方案的技术可行性和经济性进行审查;
- (5) 对设计中的技术重点、难点进行跟踪、控制;
- (6) 跟踪管理设计概算的审查工作;
- (7) 协调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各项目主管部门之间的关系,协调与主管部门办





11月11日 11:11

理备案、审批等工作，包括消防、人防、环保、供水、供电、市政、交通、通讯、建管、城管、规划管理等部门。

3.1.2 施工图设计阶段的管理：

- (1) 督促设计承包人按方案设计审批意见开展施工图设计；
- (2) 对主要建筑装饰材料的规格、标准、色调设计进行重点跟踪；
- (3) 及时对施工图设计与初步设计文件有较大改变的部分进行估价，使委托人及时了解造价变化情况。若超出造价估算范围，则分析原因，并提出调整意见，供委托人决策；
- (4) 跟踪设计进度，并在必要时提出调整进度计划的意见；
- (5) 审查设计文件的质量，以减少在施工中的设计变更；
- (6) 及时将设计文件提交有资质的审图机构审核，对审图机构审图进度、质量进行管理；督促设计承包人及时对审图机构的意见进行落实。

3.1.3 设计变更管理：

- (1) 严格控制设计变更，只有由于功能需求改变、发包人对工程品质的要求提高或建设成本的降低才允许进行设计变更；
- (2) 设计变更处理须经委托人同意及设计承包人审核同意后，再进行变更并实施；
- (3) 建设标准有重大改变、重大功能改变须经委托人审批同意后方可实施；
- (4) 如有设计变更，应加强技术把关，审核设计变更的必要性和科学性，完善设计变更的有关手续，杜绝因变更产生不必要的纠纷。

3.1.4 竣工图阶段管理：

- (1) 审核承包人提交的竣工图，使之满足合同及政府档案主管部门的要求；
- (2) 审核竣工图设计深度，使之达到有关规定；
- (3) 负责组织和协调设计单位、委托人及政府相关部门审核竣工图。

3.1.5 项目的其他设计管理工作。

3.2 招标采购管理

3.2.1 编制招标工作计划：

3.2.2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及地方各部门关于建设工程招标投标的相关规定，和建筑工程招标程序，协助委托人择优选择承包人。报委托人批准后由委托人与中标承包人签订两方合同；

3.2.3 按照政府的法律法规，若发包人另行委托招标代理机构，对招标代理机构进行严格管理，加强自律、反腐倡廉、严防商业贿赂；

3.2.4 协助委托人对管理工程服务类、设计类、施工类、材料设备采购等项目招标，办理招标相关手续；



- 3.2.5 协助委托人审核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招标控制价；
- 3.2.6 协助委托人对招标投标过程各环节的审核、管理，避免发生中标无效、废标、侵害委托人合法权益情形的发生；
- 3.2.7 协助委托人汇编移交招标资料；
- 3.2.8 协助委托人建立定期报告制度；
- 3.2.9 负责监督监理招标相关工作，审查监理单位编制的建设监理规划，督促监理单位履行监理职责，执行监理规划；
- 3.2.10 协助委托人对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管理工作。

3.3 工程进度管理

- 3.3.1 对施工方施工工期及工程进度进行监督控制，督促检查落实各阶段各承包人工程进度实施情况并定期（每月5号前）向委托人提交进度情况报告和进度延后的分析改进报告；
- 3.3.2 确定项目总进度网络计划、工程施工关键节点和控制目标；
- 3.3.3 对工程进度进行动态管理，对工程进度滞后情况进行及时查询，协调施工方采取有效措施调整，确保总工期如期完成；
- 3.3.4 对项目的其他工程进度管理工作。

3.4 工程质量管理

- 3.4.1 协助委托人确定工程质量管理目标，提出相应的措施，贯彻到相应的合同中，就工程质量对委托人负责；
- 3.4.2 督促施工方制定并落实相应的质保体系；
- 3.4.3 对监理单位质量管理行为进行监督，审核监理规划、监理细则并提出审核意见；
- 3.4.4 确保质检人员数量及权利，实行质量一票否决制；
- 3.4.5 定期向委托人提交工程质量情况报告；
- 3.4.6 及时组织分部、分部、分项的质量检查和验收；
- 3.4.7 协助委托人组织各承包人工程质量的验收；
- 3.4.8 项目的其他工程质量管理管理工作。

3.5 安全文明施工管理

- 3.5.1 成立安全管理小组，每周至少一次进行安全检查；
- 3.5.2 审查施工单位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方案及落实情况；
- 3.5.3 督促、检查施工单位安全生产管理制度的建立和健全情况，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 3.5.4 参加安全事故调查处理工作；
- 3.5.5 检查文明施工是否达到要求；
- 3.5.6 组织相关单位及时完成安监备案、质监备案、消防备案、环保备案、





3.5.7 项目的其他安全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3.6 全过程成本管理

3.6.1 编制投资计划和季度、月度资金使用计划；

3.6.2 对造价咨询单位进行监督管理；

3.6.3 严格执行施工过程中变更、计量与支付、索赔管理程序，有效控制不合理成本增加；

3.6.4 对造价咨询单位提交的工程变更、工程结算审核成果进行复审，并对项目总造价负责；

3.6.5 定期提交投资控制分析报告，使委托人及时掌握项目进展情况，发现问题；

3.6.6 编制项目评估报告，及时总结经验；

3.6.7 项目的其他成本管理工作。

3.7 合同管理

3.7.1 合同结构的策划与建立；

3.7.2 建立合同体系，建立合同管理办法；

3.7.3 严把招标前的合同评审；

3.7.4 项目各类施工合同、勘察设计合同、检测合同、咨询合同、采购合同等的起草、谈判、履行和实施过程管理工作；

3.7.5 建立本项目合同台账，专人负责合同管理工作；

3.7.6 对合同进行跟踪管理，并负责对合同条款的解释；

3.7.7 履行合同中委托人的义务（付款除外），在授权范围内行使委托人的权利；

3.7.8 负责合同纠纷的处理，主持合同争议的协调，配合合同争议的仲裁或诉讼；

3.7.9 协助委托人审核已生效合同项下的支付申请；

3.7.10 项目的其他合同管理工作。

3.8 建设档案和信息管理

3.8.1 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

3.8.2 工程档案资料移交；

3.8.3 项目的其他建设档案和信息管理工作。

3.9 竣工验收和移交管理

3.9.1 组织工程竣工验收及装修工程的竣工验收，办理竣工移交手续；

3.9.2 负责检查、督促工程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对竣工图、竣工资料及时审核；

3.9.3 负责各配套专业部门、职能部门和物业使用部门验收手续办理。





- 3.9.4 负责本工程项目的竣工结算事宜并配合做好项目审计工作;
- 3.9.5 负责工程项目使用说明书的编制;
- 3.9.6 组织工程联动试车;
- 3.9.7 负责项目的固定资产的登记、造册,以及清单与实物的移交;
- 3.9.8 制定移交计划、流程和移交标准,组织移交设备使用 and 培训等;
- 3.9.9 项目的其他竣工验收和移交管理工作。

3.10 全过程项目协调

- 3.10.1 协助委托人编制项目管理的工作内容和控制方法;
- 3.10.2 承办工程监理的月报、季度、年度的工作报告、报告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工作;
- 3.10.3 协助委托人对项目实施过程中勘察、设计、顾问、监理、施工等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单位的协调管理;
- 3.10.4 协助委托人召集、组织、协调日常状态及经常性的进展情况和协调会议;
- 3.10.5 负责编制项目管理服务实施方案,并报委托人审核确认;
- 3.10.6 受托人负责申办临时用水、用电、建筑红线、水准点等开工前现场勘验等相关手续;
- 3.10.7 负责项目涉及的需要办理的超限论证、节能专项审查等全部报建工作;
- 3.10.8 项目的其他协调管理工作。
- 3.11 其他本项目涉及的事务。
- 3.12 项目物业管理顾问服务:提交项目设计阶段物业顾问建议书及各项专题报告,以降低日后物业管理成本,提高管理质量;对项目主要设备设施选型和招标采购提出建议,提交阶段性物业顾问建议书。

4、项目管理服务期

项目管理服务期从项目管理团队进场之日起,至本项目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书及交付委托人或物业管理单位止。

5、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且每一份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如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按以下优先顺序解释:

- (1) 在实施过程中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2) 本委托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
- (3) 本委托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
- (4) 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附件





(6) 招标文件;

(7) 投标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9) 双方在本合同履行中所共同签署或认可的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符合本合同实质性约定且不构成本条第(1)项的指令、洽商、纪要或同类性质的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文件约定或者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当同一顺序的多份文件之间发生内容相互矛盾时,应以签署日期较后的文件为准。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相互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最有利于委托人的约定或规定执行。

6、受托人承诺

受托人向委托人承诺,按照本协议的规定,承担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项目管理业务和义务,接受委托人的监督,所有行为对委托人负责,未经委托人书面许可,受托人不得将本合同项下的任何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方,否则受托人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10%向委托人支付违约金,且委托人有权直接解除本合同。

7、项目管理费用

7.1 项目管理费用

项目管理费用(合同总价)为RMB160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陆拾万圆整),不含税项目管理费用为:人民币RMB150.94万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玖仟肆佰圆),增值税税率为:6%,人民币9.06万元,每次请款需提供等额发票。

本合同为固定单价合同,合同总价是受托人为完成合同项下全部工作内容所应获得的全部报酬,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项目管理费用不因工程建设、工期推迟或延误导致项目管理期延长等原因而作任何调整。合同总价包含3个月宽限期,工期提前或延期3个月以内,合同总价不作调整。超出3个月工期,驻场人员满足委托人要求即可。超出3个月工期以外的费用,按照实际出勤人员费用单价*考勤记录计算。

以上项目管理费用已包含税费等应付的全部金额。增值税税率6%。如因包括但不限于法律、行政法规、规章、政府政策等的修订或变化导致增值税税率调整的,则尚未付款部分的增值税税率、税额及项目管理费用需作相应调整,且不含税项目管理费用不因此而调整。

7.2 委托人向受托人支付项目管理费用的计划如下:

7.2.1 预付款:委托人在签订合同后14天内向受托人支付本合同总价的10%;

7.2.2 进度款:本项目进度款按季度由受托人向委托人申请,计划金额为:





本季度各项目管理工作人员的考勤记录×各项目人员的岗位综合费用单价)×70%。项目管理服务费累计支付至本合同项目管理服务费总价的80%时,委托人暂停支付;

7.2.3 结算款:工程完工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表后,双方办理结算,支付至结算总价的97%;

7.2.4 结算尾款:一年后支付剩余3%的项目管理服务费用(在该期限内需履行协助结算资料复核等责任);

7.2.5 付款方式为美的财司的6个月承兑汇票,每次付款需提供等额发票;

7.2.6 受托人每月驻场的天数不少于26日历天,超过26天的月份考勤按100%计,不额外增加费用。

7.2.7 本工程每次付款前,乙方必须提供有效增值税专用发票及付款申请为先履行义务;乙方未提供合格发票的,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属于违约;

7.2.8 进度款的支付需要根据考核支付,考核按照当期进度是否达到双方认可的进度计划要求,达成进度的按照全额付款,未达成计划的按照达成计划的相应百分比进度系数乘以当期进度款,后期进度赶上的可以在下一期进度款补上;如发生安全文明、质量等问题而罚款的,在当期进度款相应扣除。

8、受托人遵守及执行的规章制度

受托人同时须遵守及执行委托人内部的规章制度,委托人有义务对受托人宣贯内部的规章制度;委托人内部的管理制度有修订更新的,受托人无条件按委托人内部的规定执行。

9、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委托人执肆份,受托人执肆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

日期:2023年2月3日

受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受托人:(盖章)

日期:2023年2月3日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非晶合金材料研发·高精制造及生产建设项目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
项目所在地	惠州市仲恺高新区
发包人名称	科智达精密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街道元晖路陈江创业大厦 1216 室
发包人电话	13798558058
合同价格	176 万元
服务期	2022 年 7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
备注	业绩 4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非晶合金材料研发·高精制造及生产建
设项目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甲方：科智达精密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本协议由科智达精密工业（惠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和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就非晶合金材料研发·高精制造及生产建设项目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商议达成一致签订。

1.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 工程名称：非晶合金材料研发·高精制造及生产建设项目
- 工程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陈江核心区、仲恺新华大道主干道路边，为政府高端产业承接区
- 工程规模：本项目用地面积：19247m²，总建筑面积：39535.68m²。建设6层生产车间3栋，9层宿舍1栋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等。依托仲恺高新区背景，打造新型工业化4.0生产基地，主攻高精密加工，以研发为后续支撑，建立工业化共享平台，达到优秀合作共赢基地。
- 计划工期：11个月。
- 服务内容：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

2. 甲方向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3.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中约定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
4. 下列文件和其附件一起构成甲方和乙方之间的“合同”，此类中出现的“合同”一词均作相应的解释。

- A 本合同协议书
- B 合同条件
- C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5. 除工程管理及监理按规范应履行的职责外，监理工作内容还包括：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甲方。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2). 熟悉工程设计文件，并参加由甲方主持的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议；

(3). 参加由甲方主持的第一次工地会议；主持监理例会；根据工程需要主持或参加专题会议；



题会议；

(4).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组织设计，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专项施工方案与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符合性；

(5). 检查施工承包人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及组织机构和人员资格；

(6). 检查施工承包人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配备情况；

(7).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施工进度计划，核查承包人对施工进度计划的调整；

(8). 检查施工承包人的试验室；

(9). 审核施工分包人资质条件；

(10). 查验施工承包人的施工测量放线成果；

(11). 审查工程开工条件，对条件具备的签发开工令；

(12). 审查施工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材料、构配件、设备质量证明文件的有效性和符合性，并按规定对用于工程的材料采取平行检查或见证取样方式进行抽检；

(13). 审核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支付申请，签发或出具工程款支付证书，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14). 在巡视、旁站和检查、验收过程中，发现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存在事故隐患的，要求施工承包人整改并报甲方；

(15). 经甲方同意，签发工程暂停令和复工令；

(16).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采用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新设备的论证材料及相关验收标准；

(17). 验收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

(18).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工程变更申请，协调处理施工进度调整、费用索赔、合同争议等事项；

(19).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验收申请，编写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20). 参加工程竣工验收，签署竣工验收意见；

(21). 审查施工承包人提交的竣工结算申请中有关工程变更部分的工程数量，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22). 编制、整理工程监理归档文件并报甲方。

5.2 监理与相关服务依据

5.2.1 监理依据包括：



(1). 适用的法律、行政法规及部门规章；

(2). 与工程有关的标准；

(3). 工程设计及有关文件；

(4). 本合同及甲方与第三方签订的与实施工程有关的其他合同。

5.3 项目机构和人员

5.3.1 乙方应组建满足工作需要的项目机构，配备必要的施工测量复核、简易的质量实测实量所需的仪器设备(见附件清单)。项目机构的主要人员应具有相应的资格条件。

5.3.2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项目负责人(总监)及重要岗位监理服务人员应保持相对稳定，以保证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工作正常进行。

5.3.3 乙方可根据工程进展和工作需要调整项目机构人员。乙方更换项目负责人(总监)时，应提前7天向甲方书面报告，经甲方同意后方可更换；乙方更换项目机构其他监理服务人员，应以相当资格与能力的人员替换，并通知甲方。

5.3.4 乙方应及时更换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监理服务人员：

(1). 严重过失行为的；

(2). 有违法行为不能履行职责的；

(3). 涉嫌犯罪的；

(4). 不能胜任岗位职责的；

(5). 严重违反职业道德的；

(6). 专用条件约定的其他情形。

5.3.5 甲方要求乙方更换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项目机构人员。

5.4 履行职责

乙方应遵循职业道德准则和行为规范，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有关标准及本合同履行职责。

5.4.1 在监理与相关服务范围内，甲方和承包人提出的意见和要求，乙方应及时提出处置意见。当甲方与承包人之间发生合同争议时，乙方应协助甲方、承包人协商解决。

5.4.2 当甲方与承包人之间的合同争议提交仲裁机构仲裁或人民法院审理时，乙方应提供必要的证明资料。

5.4.3 乙方应在专用条件约定的授权范围内，处理甲方与承包人所签订合同的变更事宜。如果变更超过授权范围，应以书面形式报甲方批准。



在紧急情况下，为了保护财产和人身安全，乙方所发出的指令未能事先报甲方批准时，应在发出指令后的 24 小时内以书面形式报甲方。

5.4.4 除专用条件另有约定外，乙方发现承包人的人员不能胜任本职工作的，有权要求承包人予以调换。

5.5 提交报告

乙方应按专用条件约定的种类、时间和份数向甲方提交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

5.6 文件资料

在本合同履行期内，乙方应在现场保留工作所用的图纸、报告及记录监理工作的相关文件。工程竣工后，应当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将监理有关文件归档。

5.7 使用甲方的财产

乙方无偿使用合同中由甲方提供的房屋，乙方应妥善使用和保管，在本合同终止时将这些房屋的清单提交甲方，并按约定的时间和方式移交。

6、补充条款

6.1 对人员配置的要求

6.1.1 在签订合同后一周内至工程项目开工前，乙方指派一名监理人员配合甲方开展前期工作，并自行解决其交通和食宿问题，相关费用已经包含在监理酬金总额中。

6.1.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组成人员配置计划表的承诺配置项目管理班子，不得擅自更换项目管理班子成员；按照规定，符合更换条件确需更换的，应当经甲方书面同意，并报建设部门或者交通部门备案，所更换人员必须为乙方单位职工，其从业资格不得低于乙方中标承诺条件。否则，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对于工作不负责任的监理人员，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予以更换，乙方必须无条件响应。

6.1.3 乙方派驻现场的总监理工程师及专业监理工程师必须常驻现场，若有事确需临时离开的，必须事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代表请假（请假超过 1 天，乙方必须临时指派其他监理工程师替代）；未经请假擅自离开的，甲方有权视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500 元/人/次；总监理工程师、专业监理工程师负责签署的文件和资料不得代签，一经发现代签的情形，甲方有权拒收并视乙方违约，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000 元/次。

6.1.4 本工程施工阶段项目机构组成人员的数量应不少于投标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监理人员配置的数量要求，并均需具有相应岗位的上岗资格。



6.1.5 乙方应配备专业的造价工程师组织造价咨询单位审核承包人提交的工程预（结）算和进度款申请等相关资料。

6.1.6 乙方须自行解决乙方员工的就餐问题，不得与施工单位进行搭伙就餐。

6.2 对办公设备的要求

6.2.1 甲方仅向现场监理班子提供临时办公用房（包括施工方提供的），除此之外的其他设施均由乙方自行负责，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监理酬金总额中。

6.2.2 乙方应在现场配备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办公设备：

- 1) 办公设备：计算机、打印机、数码照相机等。
- 2) 一般办公设备和用品：乙方员工日常办公用纸张、油墨、胶卷、计算器、文具等。
- 3) 必备的实测实量设备。

确保能满足正常工作开展的需要。

6.2.3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投标文件配备其它拟投入本工程的仪器设备，并保证其职能所有仪器设备准时到场。属于行业专项检测等情况，按市场通常做法处理。

6.3 监理服务相关约定

6.3.1 乙方保证严格按照经甲方批准的监理规划和监理实施细则积极配合甲方开展监理工作。

6.3.2 乙方保证严格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决不挂靠承揽或转包本工程的监理任务。

6.3.3 乙方对本工程负有保密责任，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第三方参观现场。

6.3.4 乙方保证按时批复承包人报送的文件。对承包人报送的工程技术类文件在三天内给予答复；对承包人报送的有关确认进度款或提出索赔的文件，在七天内提出处理意见，供甲方审批。

6.3.5 乙方每周和每月定期向甲方汇报有关工程动态，主要包括：工程进度、质量、投资和安全文明施工等方面；乙方必须作好工程进度分析和预测工作，找出进度偏差，分析原因并提出对策供甲方决策使用。

6.3.6 任何清单以外项目、涉及工程延期和（或）金额调整的变更，乙方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不可直接向承包人发布变更通知。

6.3.7 若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每次处罚乙方人民币 3000 元直至终止合同。



酬金总额的 10%止;

- 1) 乙方未及时审核承包人报送的工程变更资料的;
- 2) 甲方或质监部门在现场发现存在质量隐患,而乙方事前没有发出整改通知单或已发整改通知但督促承包人整改不到位的;
- 3) 乙方未及时发现或处理施工质量不合格而导致返修的;
- 4) 承包人违反安全文明施工原则,乙方未予制止并监督整改到位的;
- 5) 清单以外项目或工程变更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情况下,承包人擅自施工,乙方未及时制止并报告甲方的。

6.3.8 乙方必须严把质量关,认真作好各项检查、验收的书面记录,对不合格的材料、设备和构配件不允许进场,对不合格的已完工程决不验收。乙方若不按规定进行检查、验收则视为违约,每次处罚人民币 5000 元并承担全部责任。

6.3.9 乙方负责承载甲方全部工程监理活动,超出资质范围的专业工程,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

6.3.10 若出现非乙方原因致使工程暂停或延迟实施的,合同工作期限顺延,顺延期间,甲方应另行支付相应费用,延长期的费用计算按合同条件 10.6 款执行。

6.3.11 本工程必须全面使用合格的、符合国家标准的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高强钢筋、高性能混凝土和新型墙材。

6.4 工程管理费用的计取与支付

工程管理费用已包括了为完成本工程全部管理及监理服务所需的劳务费、技术服务费、自备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费用、保险、税费和利润等。同时本项目合同价已包含增值税等一切税项。

6.5 其他约定

6.5.1 本合同施工阶段的监理开始日期及期限均为暂定,施工工期按 11 个月计算,以实际签订合同日期开始计算。监理保修期 2 年。

7. 甲方同意按照“合同条件”中注明的数额、期限、方式、币种,向乙方支付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

8.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科智达精密工业（惠州）有限公司
(盖章)



乙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

地址：广州市科汇城科学大道99号科汇金
谷二街7号

邮编：

邮编：510663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
萝岗支行

账号：

账号：3602089119200068716

电话：

电话：020-87597109

传真：

传真：020-87580675

合同签订日期：2022年7月22日



8. 甲方的责任

- 8.1 甲方应当履行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合同约定的义务，如有违反则应当承担违约责任，对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予以赔偿。
- 8.2 甲方如果向乙方提出的赔偿要求不能成立，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乙方的所有费用支出。

9. 不可抗力

- 9.1 如果出现无法限制的战争、动乱、罢工、闭厂（含政府因疫情防控而强制停工）、空中运行物体坠落和非任何一方造成的爆炸、火灾，以及暴风、雪、雷、地震、洪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政府行为（以下称不可抗力），诸如此类超出合理控制能力之外的情况，而妨碍任何一方执行合同义务，那么在上述事态持续期间，将暂停合同义务的执行，并且受影响的一方不对由此而引起的任何延误负责。
- 9.2 人员、材料、公用事业设备的短缺或其他方的延误，这些情况不构成不可抗力，除非引起这些情况的原因具有第 9.1 款所说的不可抗力的情况。

10. 服务费的计算及支付方式

- 10.1 本工程项目管理及工程监理服务费为人民币 176 万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元整）。
- 10.2 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支付时间：
- 1) 合同签订后 7 天内，支付合同价总价的 10%；
 - 2) 本工程开工后，每季度支付合同价总价的 15%；乙方于每季度的第三个月 26 日提出书面服务费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后 7 天内支付该季度服务费。
 - 3) 工程完工后 7 天内，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
 - 4) 竣工验收合格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交书面服务费申请后 30 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 3%；
 - 5) 每次甲方付款前 7 日，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合格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10.3 甲方在收到乙方的支付申请以及相应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将当期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在上述约定时间内汇入乙方指定账户。
- 10.4 如果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支付通知书中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或部分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项目提出异议，乙方在收到支付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向乙方发出异议的通知，但甲方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的工程项目管理（含工程监理）服务费项目的支付。



第三部分 工作内容

一、全过程项目管理服务

1. 统筹及计划管理

- (1) 组织项目管理目标策划
- (2) 组织项目的组织形式策划
- (3) 协助业主协调政府主管部门
- (4)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
- (5) 向业主提供每月计划完成工程报表
- (6) 掌控工程进度实施情况，统筹协调工程进度实施
- (7) 计划管理的其它工作

2. 设计管理

- (1) 明确设计管理的模式
- (2) 提出具有针对性的设计管理措施
- (3) 建立设计范围内各项会议、审查及审批等流程制度
- (4) 组织审查设计单位的成果文件，包括设计深度和设计技术、经济指标的合理性等
- (5) 沟通、协调和反馈现场设计技术事宜
- (6) 分析设计变更因素，组织提供处理方案
- (7) 组织对设备选型、主要材料等方面进行重点跟踪，提供专业设计意见及建议
- (8) 协调设计单位处理施工中出现的较大问题

3. 协助报批报建

- (1) 协助办理规划报建
- (2) 协助办理安全生产报建
- (3) 协助办理建筑消防报建
- (4) 协助办理环保报建
- (5) 协助办理临时市政设施报建
- (6) 协助办理施工许可证



4. 工程现场管理及统筹协调

- (1) 协助业主对项目现场施工条件的准备，对项目的质量、进度、安全文明施工展开整体全面的监管；
- (2) 审核监理规划、监理大纲、质量报告等文件，审核勘察、设计、施工单位等各参与方提交的各阶段工程文件；
- (3) 审核、检查参建各方的质量保证体系的有效性、完整性，确保工程及材料设备质量，并在建设过程中对其运作和持续改进状况进行检查；
- (4) 分解制定各单项工程、单位工程和分部、分项工程的质量控制目标，制定相应的质量保证措施，确保工程质量达到既定的目标；
- (5) 加强现场巡视，第一时间了解和收集现场情况，发现问题，责成施工单位及时整改，对整改情况进行跟踪监控；
- (6) 按照制定的项目总工期及各阶段工作计划要求，提供全方位的现场进度管理服务，包括总进度、设计、招标、采购、现场施工等进度管理，统筹兼顾，督促检查落实各阶段工程进度的实施情况；
- (7) 对项目进度实施动态监控，一旦发现有进度脱节或延误，应及时查清原因，并采取相应的补救措施，确保在预定的总工期内按期完成；
- (8) 提出项目的安全施工要求，制定现场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各参建单位的安全责任，并现场指导和督促各有关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做好安全生产施工；
- (9) 制定文明施工管理制度、细则，每日对现场情况进行监督，保证现场施工满足文明施工的要求；
- (10) 搭建整个项目实施阶段的组织架构及工作流程，建立科学的项目沟通渠道与例会制度，促进各方信息及时沟通及协调；
- (11) 参与重要节点的中间验收，协助委托人组织工程竣工验收。

5. 合同及采购管理

- (1) 策划工程合同的体系及合同的界面
- (2) 建立工程合同订立程序和合同管理制度
- (3) 协助业主进行合同谈判，组织合同签署工作
- (4) 跟踪合同的履行情况，向业主提交合同履行情况报告
- (5) 策划招标采购方案



(6) 组织预审投标单位的资质，协助考查和选择投标单位

(7) 跟踪招标（采购）代理单位的招标（采购）过程

6. 投资管理

(1) 组织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工程投资估算

(2) 组织造价咨询单位编制工程投资概算

(3) 组织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施工图预算

(4) 编制工程总用款计划和实施过程中的年、季、月用款计划

(5) 复核施工单位当月完成的工程量月报和下月用款报表

(6) 负责编制年、季、月的投资完成报表、财务用款计划报表等工作

7. 风险管理

(1) 协助业主办好项目财产、人员等保险

(2) 组织建立风险管理体系，建立管理制度

(3) 组织制定质量事故、安全事故、环境事故等应急处理预案

(4) 督促承包商与业主签订安全施工协议，明确承包商的安全职责

(5) 组织对现场施工安全、环境（包括文明施工）进行检查评分

8. 信息和档案管理

(1) 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及制度

(2) 建立建设信息流转体系，制定各类信息文件的处理流程

(3)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

(4) 及时备份、建档及保管建设的相关文件、档案



二、工程监理服务

1. 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

- (1) 审查承包商提交的施工总进度计划。
- (2) 审查施工图纸，参加技术交底会。
- (3) 审查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临时工程的设计方案和施工计划。
- (4) 审查分包单位的资质。
- (5) 审查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 (6) 根据审定的施工总平面图督导承包商按文明施工现场的要求设置临建、管线、标牌和安全围护设施。
- (7) 复核控制桩的检核成果及其保护措施，以及平面控制网、高程控制网。
- (8) 审查工程开工报审表及相关资料，审核分包单位各项施工准备工作，下达开工通知书。
- (9) 参加第一次工地会议。

2. 施工阶段的监理

- (1) 审查分部分项工程施工方案及作业设计。
- (2) 审查操作人员上岗证，跟踪作业工作技术水平。
- (3) 检查工程材料、半成品、构件和设备的质量，并检验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和试验报告，并将资料存档。
- (4) 对进场材料按规定取样，检查施工试验及材料检验报告。
- (5) 检查施工机具是否满足作业要求，跟踪施工机具状态。
- (6) 对隐蔽工程的隐蔽过程和下道工序完成及难以检查的重点部位进行旁站监理。
- (7) 对重要工序作业条件进行检查，签发作业许可手续。
- (8) 定期检查承包商使用的直接影响工程质量的计量设备的技术状况。
- (9) 监督承包商完善施工测量，并对其进行抽查。
- (10) 监督承包商健全安全施工的防护设施及安全技术规程。



- (11) 监督承包商进行文明施工,防止污染环境。
- (12) 检查施工操作质量。
- (13) 对质量不稳定的工作向承包商提出意见。
- (14) 检查施工记录。
- (15) 对施工过程中的质量事故,责令承包商报送质量事故调查报告,组织确定处理方案,并监督承包商及时处理事故。
- (16) 对隐蔽工程、分部分项工程、单位工程进行检查验收。
- (17) 检查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措施,协调承包商合理安排施工顺序,防止后续工作损坏已完成产品。
- (18) 协助业主审查设计和施工变更。
- (19) 督促承包商实施进度计划,协调工地各承包商的关系。
- (20) 跟踪施工进度的关键工序,掌握工程进度实施的动态。
- (21) 对工程施工进度进行记录。
- (22) 检查和审核承包商提交的进度控制报告。
- (23) 组织每周一次的现场会议,分析工程施工质量、进度状况等,进行工作协调和研究处理工程问题。
- (24) 向业主提交工程周报、月报。

3. 竣工验收阶段

- (1) 以施工设计图的设计要求、国家施工及验收规范及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为标准对工程进行工程验收,及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估,并提出评估报告。
- (2) 督促承包商按国家建档标准收集整理齐全的技术档案资料及竣工图纸,并对其进行审核。
- (3) 组织竣工验收工作。
- (4) 在业主协助下办理竣工资料备案手续,取得政府的验收证书。

4. 保修期阶段

- (1) 在工程保修期内,负责督促承包人认真做好回访与保修工作,如发现质量问题,则通知责任方负责修复或赔偿;
- (2) 定期检查工程各主要部位情况,听取业主使用的意见,做好记录。



并及时通知返修，鉴定损坏部分的责任情况：

(3) 对保修工作进行质量验收。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中望软件总部大厦项目项目管理(含监理)
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天河区
发包人名称	广州中望智园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15 号 32 层自编 01-08 房
发包人电话	020-38289780
合同价格	268.8 万元
服务期	2021 年 6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管理(含监理)
备注	业绩 5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合同编号 : _____

中望软件总部大厦 项目
项目管理(含监理)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 广州中望智源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项目管理(含监理)及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中望软件总部大厦;

2. 工程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广氮路;

3. 工程规模: 总建筑面积约4.00万㎡;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本项目建安工程费约为人民币2.4亿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合同条件;

3.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4.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乙方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廖汉军, 身份证号码: , 监理工程师注册号: 44009943

五、合同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 贰佰陆拾捌万捌仟元整(RMB: 268.80万元,含税);其中项目管理服务价格为人民币 150.00万元,项目工程监理服务价格为人民币 118.80万元。

若非乙方原因导致工程延期,则项目管理、监理延期服务费按以下公式计算:

项目管理服务费计算公式:延期费用=(人民币150万元/24月/30天)*实际延期天数

监理服务费用计算公式:延期费用=(人民币118.8万元/18月/30天)*实际延期天数

六、服务期

1. 服务期: 项目管理24个月,监理18个月,进场时间以甲方要求进场时间为准(具体以甲乙双方签署的进场确认函时间为准)。

2. 保修阶段期限: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3. 人员到位期限:项目管理工程师和监理工程师应按合同中所列明(或甲方另行要求)的时间到位。

4. 进场期限:乙方应按甲方通知的期限内组织项目管理、监理等人员和相关设备进场。

七、双方承诺

1. 乙方对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项目管理(含监理)及相关服务。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叁 份,乙方 叁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21 年 6 月 18 日

合同签订地点: 广州市天河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协

甲方:(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乙方:(公章)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广州市黄埔区丰乐一路七号

法定代表人: 黄沃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020-87562291

传 真: 020-87560615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帐 号: 3602089119200068716

邮政编码: 510663



四、工作范围及内容

4.1 乙方工作范围与内容

自本项目总概算批复至后续服务期（质量保修期）满，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1) 项目管理：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报批报建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及总协调服务管理、档案信息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项目管理的其他工作。

(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竣工验收阶段监理、保修期阶段监理。

五、项目管理工作内容

5.1 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

- (1) 制订项目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管理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 (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 (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 (4) 组织项目管理目标策划
- (5) 组织项目的组织形式策划
- (6) 协助业主协调政府主管部门
- (7) 向业主提供每月计划完成工程报表
- (8) 掌控工程进度实施情况，统筹协调工程进度实施
- (9) 计划管理的其它工作

5.2 项目前期工作

- (1) 负责组织办理有关建设、规划、国土房管、环保、排水、交通、消防、供水、供电、煤气、人防等审查报批手续；
- (2) 负责其它有关前期协调工作

5.3 设计管理工作

- (1) 负责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各阶段与设计单位的联络和协调工作，协助组织设计优化和报批工作，确保项目设计按批准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工期顺利实施；
- (2) 负责组织建设过程中的设计施工交底和技术协调；



- (3) 若在建设中进行重大设计变更并引起工程超规模或超概算时，组织提出变更方案上报建设单位，由其牵头会同各有关部门组织审查和审批；
- (4) 其他设计管理工作。

5.4 负责报批报建

- (1) 负责协调办理规划报建
- (2) 负责协调办理安全生产报建
- (3) 负责协调办理建筑消防报建
- (4) 负责协调办理环保报建
- (5) 负责协调办理临时市政设施报建
- (6) 负责协调办理施工许可证

5.5 招标采购管理

- (1) 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招标投标法律法规，组织相关招标工作，并协助或主办项目各类施工、设计、采购等合同的起草、谈判和管理工作

5.6 负责工程进度的管理

- (1) 负责按照工期要求，编制工程进度总体计划，并报项目业主审定；
- (2) 按批准的进度计划实施项目建设工作，确保项目如期建成；
- (3) 定期或不定期组织召开工程例会，及时分析、协调、平衡和调整工程进度，每月向项目业主上报有关进度的信息、报表和存在的问题；
- (4) 其他工程进度管理工作。

5.7 负责工程的质量管理

- (1) 按照国家和省市颁布的建筑工程管理条例和施工规范，以及对项目建设标准、技术规范的要求，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严格管理，确保工程质量达到预定目标；
- (2) 对工程质量负责，发生质量事故时应及时查明原因和具体责任，并及时组织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
- (3) 负责组织工程实施过程中分项分部工程的验收，包括隐蔽工程和各类材料、设备的验收；
- (4) 其他工程质量管理。

5.8 负责工程投资管理工作

- (1) 通过招标择优选择工程施工单位和设备材料供应商，招标时应设定合理的投标限价，施工时应实行科学管理，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 (2) 严格按照批准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概算组织建设，如有改变工程投资控制范围的调整意见和重大设计变更，应提供投资增减情况分析报建设单位审批并组织实施；



(3) 其他工程投资管理。

5.9 负责按规定进行安全管理和文明施工管理

5.10 负责项目的建设档案和信息管理

- (1) 建立信息管理系统及制度
- (2) 建立建设信息流转体系,制定各类信息文件的处理流程
- (3)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
- (4) 及时备份、建档及保管建设的相关文件、档案

5.11 负责办理项目总体竣工验收及移交手续

- (1) 负责组织项目业主、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等,按照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办理项目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配合市有关管理部门进行项目总体竣工验收;
- (2) 项目总体竣工验收合格后,应尽快向项目业主移交有关图件资料、帐目,以及业主投资所形成的设施和库存物品,并按有关规定办妥全部移交手续;
- (3) 负责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的工程质量问题,并负责督促施工单位解决质量保修期的工程质量问题;

5.12 负责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六、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1 施工准备阶段的监理

- (1) 收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 7 天前报委托人。根据有关规定和监理工作需要,编制监理实施细则;
- (2) 审查承包商提交的施工总进度计划;
- (3) 审查施工图纸,参加图纸会审和设计交底会;
- (4) 审查施工方案和施工组织设计,包括临时工程的设计方案和施工计划,重点审查其中的质量安全技术措施、施工扬尘污染防治措施、危险性较大分部分项专项工程施工方案、用工实名制管理等专项施工方案是否符合《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管理办法》等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5) 审查分包单位的资质;
- (6) 审查分部分项工程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
- (7) 根据审定的施工总平面图督促承包商按文明施工现场的要求设置临建、管线、标牌和安全围护设施;
- (8) 复核控制桩的检核成果及其保护措施,以及平面控制网、高程控制网;
- (9) 审查工程开工报审表及相关资料,审核分包单位各项施工准备工作的开工条件。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基于监理及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白云区
发包人名称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广州市黄埔大道西 108 号奥园大厦 11 楼、12 楼
发包人电话	020-83620893
合同价格	1214.94 万元
服务期	2021 年 9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6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 SZYXZX-15-ZX/2021263

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基于监理及项目管理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聘用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聘用人（全称）：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咨询人（全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基于监理及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广州大道北 1838 号南方医科大学南方医院本部西北角地块。

3. 工程概况：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的建设内容包括：肾脏疾病国家重点实验室、教学用房与科研用房，七项用房、单列用房以及相关的配套设施建设。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建设项目总规模为 63400m²，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45000m²，地下建筑面积为 18400m²。工程建设规模最终以规划批文为准。

二、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

1. 服务范围：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基于监理及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2. 服务内容：☒工程管理服务（含☒统筹管理、☒勘察设计监理、☒施工监理）☐招标代理服务。

具体服务范围与服务内容详见专用合同条款附件 1。

3. 质量控制目标：施工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最新颁布《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及相应配套的各专业验收规范，一次验收合格，确保达到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奖，争创鲁班奖。

4.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确保不发生一般事故等级及以上的安全生产事故且死亡人数为零，达到省级及项目所在地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

5. 投资控制目标：在包含完整批复初步设计概算全部建设内容的前提下，确保投资控制在政府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三、服务期

服务期： 976 日历日。

计划开始服务日期： 2021 年 08 月 15 日。

计划完成服务日期： 2024 年 04 月 15 日。

具体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以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的约定为准。

四、合同价

合同价暂定含税价为：

人民币（大写） 壹仟贰佰壹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 （¥ 1214.94 万元）。

其中：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总额¥ 12149400.00 元，交易服务费¥ 10934.46 元。

注：承包人（牵头单位）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纳交易服务费。上述费用在承包人（牵头人）第一次请款时一并申请。

五、聘用人代表与咨询人项目负责人

1. 聘用人代表： _____

2. 项目负责人（兼统筹管理助理）： 蔡晓清 _____

(1) 项目技术负责人： 贾孝远 _____

(2)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刘胜房 _____

☒ (4) 勘察设计监理（□勘察设计咨询）负责人： 陈高鹏 _____

□ (5) 统筹管理助理： / _____

□ (6) 招标代理服务负责人： / _____

六、承诺

1. 聘用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按照合同约定提供开展基于监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活动的依据，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咨询人承诺按照法律和技术标准规定及合同约定提供基于监理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3. 咨询人承诺向本项目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招标代理费用，招标代理费为 67386.15 万元（具体以聘用人与招标代理机构签订的合同为准，上述费用



领取本项目中标通知书前一次性向招标代理单位交纳,本费用已包含在中标费用中,聘用人不再另行支付。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八、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广东省广州市 签订。

九、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须经聘用人和咨询人盖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生效。

十一、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 肆 份、副本一式 拾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聘用人执正本 贰 份、副本 捌 份,咨询人执正本 贰 份、副本 捌 份。

聘用人: 广东省代建项目管理局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咨询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116618408817A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116618408817A

地 址: 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

701房

邮政编码: 510663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时 间: 2021 年 9 月 2 日

电 话: 020-87562291

传 真: 020-87580675

电子信箱: marketing@wangtat.com.cn

开户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
州萝岗支行

账 号: 3602089119200068716

时 间: 2021 年 9 月 2 日



中标通知书

中 标 通 知 书

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21〕第〔03620〕号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经评标委员会推荐，招标人确定你单位为广州肾脏病医学中心项目基于监理及项目管理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中标单位，承包内容为招标文件所规定的发包内容，中标价：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壹拾肆万玖仟肆佰元整（¥1,214.94 万元）。

其中：

项目负责人姓名：蔡晓清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7 月 21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021 年 7 月 21 日



2021年07月22日



广州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
电话：020-38888888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广东能源产业链项目项目代建
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增城区
发包人名称	广州丰盛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民营西一路7号1702室
发包人电话	020-82682293
合同价格	1790 万元
服务期	2018 年 4 月-2021 年 8 月
承担的工作	项目代建
备注	业绩 7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广东能源产业链项目
项目代建合同
(开发委托管理合同书)

合同编号: FSNY-HD-2018-001

甲方: 广州丰盛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方：广州丰盛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本着诚实信用、平等互利等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管理广东能源产业链项目开发事宜，签订本协议。

1. 甲方为本项目开发建设主体，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拥有与本项目开发建设相适应的营业许可，并且甲方保证在合同期间有效存续。甲方具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完全、独立的能力，并已就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取得充分、有效的授权和许可。
2. 乙方系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法设立有限责任公司，拥有与本项目开发建设受托管理相适应营业执照和专业技术能力，并且乙方保证在合同期间有效存续。乙方具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的完全、独立的能力，并已就本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取得充分、有效的授权和许可。
3.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工程项目代建的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概况如下：
 - a) 工程名称：广东能源产业链项目
 - b) 工程地点：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塘美村
 - c) 工程规模：约 150427 平方米（含 45000 平方米地下室），其中两栋住宅、临街商业及三层地下室，约 97713 平方米，二期为商业塔楼（约 52714 平方米，高度不低于 150 米）。
 - d) 与项目有关的合同文件：《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用地规划条件》（穗国土规划业务函（2107）4684 号）、《地块宗地图》（新 G2017099 号）等。
4. 代建服务期：40 个月。起始时间：本合同签订后，项目管理人员进场且经甲方书面确认之日起开始计算（项目人员进场计划表详见附件）。
5. 服务内容：

（1）项目前期管理工作：了解甲方对项目的整体定位、运营思路，制定项目管理（代建）方案，制定项目框架开发计划、项目总体开发计划，制定项目建设管理各项工作流程和审核表，设计项目开发里程碑节点和各类一级控制计划，并报甲方审批，以此指导整个开发建设工作顺利开展，采取各项措施确保整个



开发建设工作顺利开展。

(2) 全过程设计管理：负责整理甲方需求向设计单位提供资料，根据总控制计划制定项目设计图计划，根据项目类型和实际情况选择并以甲方的名义配合和监督各设计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建筑设计，施工图设计，园林设计，幕墙设计及智能化设计等等）完成设计工作，把控及审核设计进度及设计成果质量。

(3) 合同及成本管理：根据总控计划，在估算，概算，预算不同阶段，由浅到深制定相应的投资控制计划，包括总投资计划，年度投资计划，月度投资计划，给甲方作为开发资金筹措依据。并在实施过程进行动态管理（编制各阶段的目标成本，并执行管理）。

(4) 全过程工程管理：根据项目总体开发计划，要求施工单位做三级施工计划。对项目工程建设阶段的质量、进度、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报建等进行全面管理，配合甲方，负责对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各类突发事件进行妥善处理。

(5) 招标与采购管理：根据总控计划，制定整个项目开发建设阶段的招标采购计划，经甲方确认后组织并监督实施。根据甲方确定的项目开发建设质量标准 and 期限，草拟招标文件，确定合同条款，协助甲方进行采购谈判并最终完成采购。

(6) 竣工验收和交付管理：组织各类中间验收、竣工验收，组织完成综合竣工验收备案工作。

(7) 行政管理：根据乙方的管理经验，协助甲方建立委托管理项目的行政相关管理制度，进行行政后勤、公文管理、信息管理、档案管理工作。

4. 甲方向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管理的必要条件。
5.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承担本合同中约定工程项目范围内的工程项目代建服务。
6. 下列文件和其附件一起构成甲方和乙方之间的“合同”，此类中出现的“合同”一词均作相应的解释。
 - A 本合同协议书
 - B 合同条件
 - C 中标通知书
 - D 在实施过程中共同签署的补充与修正文件
 - E 投标文件



F 招标文件

7. 本合同固定金额 1790 万元整（大写壹仟柒佰玖拾万元整）。甲方同意按照“合同条件”中注明的数额、期限、方式、币种，向乙方支付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代建服务费乙方委派人员及以乙方名义招聘人员的薪酬福利（含五险一金、通讯补贴、交通补贴）、培训费、会务费、按乙方规定发放的奖励、保险费用、为解决项目委托管理问题产生考察费和咨询服务费。

8.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9.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双方各执 叁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甲方：广州丰盛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乙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地址：广州市增城区新塘镇

地址：广州科学城科学大道 99 号

东坑三横中路 1 号 2 幢 1505 号

科汇金谷二街七号

邮编：511340

邮编：529500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新塘南安支行

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2087109200131777

账号：3602089119200068716

电话：020-82606668

电话：0662-6668288

电子邮箱：chenwj@fenglecn.com

电子邮箱：marketing@wangtat.com.cn

合同签订日期： 2018 年 4 月 日

- 8.1. 因甲方原因, 未能按约定向乙方支付的任何服务费用, 逾期在 60 天内的, 每延迟一天, 应按照未付金额承担万分之一的违约金; 逾期超过 60 天的, 每延迟一天, 应按照未付金额承担万分之三的违约金。每期违约金限额为该期应付未付金额的 5%。但因乙方过错导致支付迟延的甲方免责。
- 8.2. 甲方如果向乙方提出的赔偿要求不能成立, 则应当补偿由该索赔所引起的乙方的所有费用支出。
- 8.3. 甲方代表更换, 甲方应于更换前 14 天书面通知乙方。
- 8.4. 项目实施期间至项目综合竣工验收备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 甲方及甲方关联公司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形式招聘录用乙方项目服务人员, 否则将视甲方违约, 按录用乙方人员数每人 30 万元支付乙方。
9. 不可抗力
- 9.1. 如果出现无法限制的战争、动乱、罢工、闭厂、空中运行物体坠落和非任何一方造成的爆炸、火灾, 以及暴风、雪、雷、地震、洪灾等自然灾害以及政府行为(以下称不可抗力), 诸如此类超出合理控制能力之外的情况, 而妨碍任何一方执行合同义务, 那么在上述事态持续期间, 将暂停合同义务的执行, 并且受影响的一方不对由此而引起的任何延误负责。
- 9.2. 人员、材料、公用事业设备的短缺或其他方的延误, 这些情况不构成不可抗力, 除非引起这些情况的原因具有第 9.1 款所说的不可抗力的意义。
10. 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的计算及支付方式
- 10.1. 本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为人民币 1790 万元整(大写: 壹仟柒佰玖拾万元整)。
- 10.2. 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实行分段核算、计收, 支付时间:
- (1) 本合同签订后 7 个日历日内,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的 5%;
- (2) 基坑支护工程开工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的 5%;
- (3) 工程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的 5%;
- (4) 工程的住宅塔楼取得施工许可证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项目代建服务费的 5%;
- (5) 工程的住宅塔楼桩基础完成后, 乙方提交付款申请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
项目所在地	佛山市佛山新城南片区
发包人名称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发包人地址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西路 11 号
发包人电话	0757-22978077
合同价格	1164.9659 万元
服务期	2014 年 8 月-2021 年 3 月
承担的工作	项目代建
备注	业绩 8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副 本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
工程实施阶段代建合同**

项目名称: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

委 托 人: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受 托 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委托人（甲方）：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受托人（乙方）：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佛山市政府投资非经营性项目代建制管理办法（试行）》（佛府办[2008] 369号）及其它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为保证市政府投资建设代建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下述项目委托工程实施阶段代建等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项目名称：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
2. 项目地点：佛山市佛山新城南片区东南部岳步村地段；
3. 项目规模：项目用地面积 60798.1 平方米，项目总建筑面积 190000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 125000 平方米，设置 1000 张床位，（主要包括门诊部面积约 27500 平方米，医技部面积约 28750 平方，住院部面积约 43750 平方米，妇女儿童保健中心面积约 5000 平方米，行政科教中心面积约 5000 平方米以后勤保障中心面积约 7500 平方米等），地下建筑面积约 65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地下停车场及设备用房面积约 60000 平方米，人防面积约 5000 平方米）；
4. 工程估算投资额：约 126386 万元。

二、工作范围和内容

- 1、代建服务包括但不限于：
 - （1）协助业主方组织开展工程勘察、设计等招标工作；
 - （2）协助业主方组织开展项目初步设计及概算的编制及报批工作；
 - （3）组织施工图设计文件的编制及报审工作；
 - （4）协助业主方组织工程施工、监理和设备、材料采购招标；
 - （5）协助业主方办理计划、规划、土地、拆迁、施工、环保、消防、水电、园林、绿化和市政等有关报批手续；
 - （6）负责合同起草、组织合同的洽谈，协调业主方与承包方签订由代建人作为合同第

三方（丙方）的三方合同，并负责监督管理合同的实施，对合同的实施承担监督管理责任；

（7）编制项目年度投资计划和年度基建支出预算，报业主方审批同意后送财政部门；

（8）按发展改革部门下达的投资计划和财政部门批准的年度基建支出预算，提出项目拨款申请送业主方审批同意后报财政部门；协助业主方编制项目年度财务决算报表，并按月向财政部门和业主方报送工程进度和资金使用情况；

（9）向建设等有关主管部门以及业主方报告工程质量安全情况；

（10）组织工程中间验收和竣工验收，并将验收结果报告业主方以及建设管理部门；审查工程变更和工程结算；

（11）协助业主方编制项目竣工财务决算报告，经业主方审查后报财政部门审批。负责将项目竣工及有关项目建设的技术资料完整地整理汇编移交，并按批准的资产价值向业主方办理资产交付手续。

（12）负责对项目的投资、质量、进度、安全进行全面控制和管理。

（13）完成合同约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其它工作。

2、工程招标：负责协助甲方组织开展项目的勘察、设计、监理、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等招标工作，起草招标方案，并将招标方案以及与招标投标相关的工作报委托人审批确定后，协助委托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实施。在代建合同签订前委托人已组织实施完成的招标项目，代建人必须认可并接受招标结果；正在进行的招标项目均由代建人负责跟进和完善后续工作，并保证工作按原计划顺利推进。

3、其它业务：项目实施过程中除工程勘察、设计、监理、工程施工、设备及材料采购外与项目相关的其它服务，如按规定需另行委托第三方实施的，由受托人提出申请，经委托人审批同意后，受托人协助委托人实施。

4、受托人各阶段的工作详见本合同附件一。

三、合同金额

1、本项目建设实施阶段代建服务费

本项目建设实施阶段代建服务费的暂定总额为¥11649659.00元（大写：人民币壹仟壹佰陆拾肆万玖仟陆佰伍拾玖元整）。

本项目代建服务费实行可调合同价方式，并按如下方式结算：

（1）项目建设实施阶段代建服务费计价基础为市财政部门批复的工程概算投资总额。

（2）如本工程经市财政部门审定的总投资的结（决）算价大于或等于市财政部门



- 4、投标书及其附件
- 5、招标文件及其附件（或描述代建项目的技术性文件）
- 6、双方认可的有关工程的变更、洽商等书面文件
- 7、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8、项目批复文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委托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代建人提供项目建设的必要条件。

八、代建人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代建工作范围和内容，承担代建任务。

九、本合同正本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十份，委托人执六份，受托人执四份。

十、本合同签订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

十一、本合同签订地点：佛山市

委托人：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盖章)

住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代建人：广州发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住所：广州市科学城科学大道 99 号科汇金

谷科汇二街七号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蓄能大厦支行

账号：739357742616

电话：87597109

传真：_____

电子邮箱：_____



中标通知书

佛山市建设工程项目中标通知书

佛建中[2014] GC2014 (SZ) XZ117号

工程名称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二次）		
招标(建设)单位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招标代理机构	广州金良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启忠	证书号	44000176
承包方式	详见招标文件		
中标内容: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建设工程实施阶段代建。		
中标价	1164.9659万元		
质量目标及承诺	建设成果必须符合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标准及规范，并达到合格或以上质量验收标准以及符合医疗卫生行业、环保等专项验收的相关标准，并且确保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必须达到二星级或以上绿色建筑标准。/		
工期目标及承诺	服务期：从中标公示期满之日起至完成资产确权及移交、项目保修期满之日止/		
其它说明:	未尽事项详见招、投标文件。		
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经办人：李远辉 单位负责人： 2014年8月22日	招标（建设）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2014年8月20日		

此中标通知书一式六份，此份中标单位存。

第1页，共1页

打印日期：2014-08-18

竣工验收报告

2021.09.12

原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一期、二期）

验收日期: 2021年3月21日

建设单位(盖章):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 GD-E1-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一期、二期）				
工程地点	佛山新城华阳路以西、荷岳路以南 (XCNE02-10号地块)	建筑面积	199163.72 m ²	工程造价	188472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19	层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606201609290119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佛山市顺德区住房城乡建设和水利局	监督编号	FSZ2016-010-01-02		
建设单位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中通服建设有限公司(智能化)				
承建单位 (装修)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施工有限公司 江西省朝晖城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幕墙)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佛山市中图建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苏晔
副组长	邓福生、王秀国
组员	何国滔、梅博轩、林日健、许海涛、陈兴忠、严达、黄孝林、王秀国、钟文灵、徐晓宇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梅博轩	严达、黄孝林、莫浩荣、黄成愉、李崇伦、郑振辰、王汉亮、何其钢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何国滔	钟文灵、李焕光、詹远、胡永胜、莫志勇、刘军
工程质控资料	李碧文	吴国航、陈志豪、周意、李聪、刘文雅、黄国强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 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 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5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3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2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新志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主任	高工	邓新志
2	李永福	中元	技术负责人	注册结构师	李永福
3	陈伟华	广州珠江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陈伟华
4	何晓红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何晓红
5	张明华	中元			张明华
6	李永福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助理	李永福
7	李永福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李永福
8	梅月华	佛山市妇幼保健院	科员		梅月华
9	王克国	广州珠江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高工	王克国
10	李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达
11	李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达
12	王克国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王克国
13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李达
14	李达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15	李达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16	陈宗华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工	陈宗华
17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18	李达	江西新博			李达
19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20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21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22	李达	广东建雅室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23	李达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达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义伦	中建三局	商务		李义伦
2	李超	中建三局(机电)	设备管理		李超
3	高胜	中建三局	协调		高胜
4	白义	中建三局(机电)	施工员		白义
5	李超	中建三局	技术		李超
6	李超	中建三局	工程管理部		李超
7	郑振臣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郑振臣
8	钟文杰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钟文杰
9	柳亚东	江西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柳亚东
10	李超	江西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超
11	李超	江西省城市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超
12	李超	广东省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李超
13	黄国法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黄国法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GD-E1-914/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佛山市妇女儿童医院(一期、二期)工程,建设、施工、设计、监理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建各方工程档案基本齐全、真实;工程材料、构配件检测检验均能满足国家质量标准规范及地区规范要求。

本工程各责任单位均已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合同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各项功能满足使用要求。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合格,验收组经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代理: 廖昭平  单位(项目)负责人: 廖昭平 2021年3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王雪国 2021年3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天 2021年3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许通寿 2021年3月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绍方 2021年3月1日

GD-E1-914/6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项目管理
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黄埔区
发包人名称	广州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1号406房之502
发包人电话	13532128606
合同价格	350 万元
服务期	2022 年 4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管理
备注	业绩 9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

项目管理合同

合同编号: FYH7-202212007

甲方(建设单位): 广州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项目管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广州市黄埔区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为保证本项目的顺利实施，充分发挥企业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遵循平等、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 1、项目名称：高端半导体质量控制设备产业化项目
- 2、项目投资估算：约30000万元（含土地费用）
- 3、项目地点：广州市黄埔区
- 4、建设规模：地块为工业用地，占地面积约20000平方米，拟建建筑面积约60000平方米。

二、项目管理范围及服务内容

- 1、管理范围：全过程项目管理。
- 2、服务内容：从工程报建与勘察、设计开始至项目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竣工结算、移交和工程保修期结束之日止的建设全过程项目管理统筹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在项目前期阶段，组织项目方案报批、设计管理工作，准备各项施工准备工作；在项目实施阶段，进行施工管理、设计管理、招标或比选管理、设备材料采购管理、投资管理和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投资、合同、信息、安全等方面的有效统筹管理和控制，直到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和竣工结算、工程与资料移交甲方、保修期满和办理产权等实施过程的建设管理工作及各种手续的报审管理工作。
- 3、甲方对乙方项目管理涉及的一切事务（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包括投资监理）、招投标或比选、竣工验收、工程质量、合同签订、工程审价等）有干预权及最终决定权，乙方对涉及工期增减、价款增减、价款支付、减免参建单位（包括但不限于勘察、设计、招投标或比选代理、施工、监理（包括投资监理）、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审价单位）合同义务、工期顺延、费用签证或索赔、工程造价结算的事务必须先交由甲方批准。
- 4、甲方授权：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在乙方事先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或书面同意的情形下，不得擅自实施以下行为：
 - （1）涉及本项目工期顺延、工程量确认、费用签证或索赔、工程造价结算的事项；
 - （2）本项目工程变更（包括设计变更、工程质量标准、技术参数、技术方案、工艺工法的变更）；
 - （3）减轻或者免除本项目参建单位的全部或部分合同义务、责任的任何批准、决定或其他形式的意思表示；
 - （4）任何可能加重甲方责任、义务或导致其利益受损的行为。

如乙方在未取得甲方书面授权或书面同意的情况下实施上述行为，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办理结算，亦不得擅自变更或终止甲方与本项目参建单位签订的合同，否则，应当赔偿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三、 项目管理目标

- 1、 投资控制目标：乙方应凭借其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通过优化设计方案、提出合理化建议、加强全过程管理等各项措施帮助甲方有效控制项目成本，确保投资控制在甲方批准的初步设计概算内。
- 2、 工程质量目标：基本目标为确保本项目各分项、分部工程、单位工程和整体工程均一次性验收合格率100%；具体目标按施工总承包单位承诺的为准。
- 3、 安全文明控制目标：基本目标为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符合相关规定；具体目标按施工总承包单位承诺的为准。
- 4、 进度控制目标：自项目管理合同签订至项目通过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备案，且将工程与工程资料移交甲方，不超过24个月。进度控制目标分为两个阶段进行考核，第一阶段从项目管理合同签订至办理完施工许可证；第二阶段从项目开工至项目通过工程竣工验收、竣工备案移交甲方（参照施工工期）。
- 5、 项目管理目标考核办法见专用合同条款“第十八条”。

四、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及费用

- 1、 项目管理服务期限分为计费阶段和免费阶段，计费阶段从项目管理合同签订至项目通过工程竣工验收与竣工备案，且将工程与工程资料移交甲方，暂定24个月；免费阶段从保修期开始至保修期满。
- 2、 项目管理服务费暂定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万元整（小写：¥3,500,000.00元）。如最终计费阶段服务期限少于24个月，项目管理服务费按实际计费阶段服务期限进行折算。如乙方已尽到勤勉管理责任且无过错的情况下，最终计费阶段服务期限超过24个月，则相应计算延期服务费；不足一月的，按实际天数计算。由于不可抗力（含乙方尽到勤勉防疫义务后的疫情影响）原因致使服务期延长的，服务期延长期间的管理服务费按正常管理服务费的50%计取。

最终项目管理服务费=项目管理服务费暂定金额/24*最终计费阶段服务月数。

- 3、 本项目项目管理服务费包含6%的增值税，并包含项目管理服务期限内乙方履行本合同项下所有义务的全部费用，包括乙方日常运行所需的行政费用，项目期间乙方考察、会议等业务费用，项目管理服务人员的薪金、福利、交通、食宿费、通讯费、交通费、补贴费、打印费、装订费、利润，以及应缴纳的各种税费等费用。
- 4、 上述管理服务费用含乙方受疫情防控影响的费用，如乙方未尽勤勉防疫之义务，致使本项目受疫情影响造成服务期延长的，服务期延长期间的乙方管理服务费用甲方无需支付，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管理服务费的20%作为违约金。

五、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组成：

- (1) 补充协议和补充合同文件（如有）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专用合同条款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合同附件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若存在歧义或不一致时，则按上述排列次序进行解释。

六、 本合同中的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 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 甲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为乙方提供项目管理必要的协调服务。

八、 乙方承诺，遵守本合同中的各项约定，按照有关标准、规定和项目管理要求，承担和完成本项目项目管理任务。

九、 本合同一式六份，甲方和乙方各执三份。

十、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广州中科飞测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W60DK1L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广州中新知识城腾飞园支行

账号：697774467481

地址：广州市黄埔区（中新广州知识城）亿创街
1号406房之502（仅限办公）

电话：0755-86676770

乙方：（盖章）广州达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16618408817A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2089119200068736

地址：广州科学城科学大道90号新汇金东二单元
号

电话：020-87562291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项目管理(代建)
项目所在地	广州市南沙区
发包人名称	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发包人地址	广州市南沙区凤凰大道1号C栋三楼
发包人电话	020-39910623
合同价格	47.530679 万元
服务期	2020 年 11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项目管理(代建)
备注	业绩 10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穗南开土地工〔2020〕0168号

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项目管理（代建）合同

合同编号：

项 目 名 称：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项目管理（代建）

业 主：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代 建 单 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 年 月 日



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项目管理（代建）合同

业 主：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代 建 单 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项目建设管理实行项目管理（代建）制。经过招标投标，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中标，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已从技术和法律上全面了解和理解本项目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和项目管理的权利义务，认为能够代表业主行使项目管理，按照本合同的规定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国家法律、法规及广州市有关规定，以及投标承诺，对项目管理（代建），在项目管理（代建）期限内代表业主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范围内行使项目管理（代建）权，并按《合同法》规定承担责任和义务，确保本合同约定的各项管理目标的顺利实现。为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证投资建设项目顺利实施，充分政府投资效益，严格控制投资概算，经业主、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

第一节 词语定义、适用的法律法规、语言

1.1. 在本合同中，除非根据上下文应另作解释，下列术语应具有如下含义：

- 1.1.1 “项目”：指业主委托实施项目管理（代建）的工程，即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
- 1.1.2 “工程”：指业主委托实施项目管理（代建）的工程，即横沥镇灵山安置区二期外电工程。
- 1.1.3 “业主”：指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
- 1.1.4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指接受业主委托，具体开展工程建设管理（代建）的单位主体，本合同指：“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 1.1.5 “第三方”：指除业主、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以外，合同上下文要求的、与工程项目建设有关的任何其他单位、机构或实体。
- 1.1.6 “项目管理部”：指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组建的实施项目管理（代建）业务的组织。
- 1.1.7 “项目负责人”：指经业主同意，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任命的项目管理部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 1.1.8 “项目管理（代建）的正常工作”：指依据法律、法规及有关技术标准、规范和项目管理（代建）合同，代表业主对项目管理（代建）项目建设过程所实施的管理、控制和监督。
- 1.1.9 “项目管理（代建）的额外工作”：指正常工作以外或非项目管理（代建）单位自己的原因而暂停或终止项目管理（代建）业务，其善后工作及恢复项目管理（代建）业务的工作。
- 1.1.10 “日”：指任何一天零时至第二天零时的时间段。规定按日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
- 1.1.11 “月”：指1个月，根据公历从一个月份中任何一天开始到下一个月份相应日期的前一个时间段，除非实际上为一完整的公历月。

- 1.1.12 “年”：指 365 天，规定按年计算时间的，从开始当天的次日零时起计算，至时限最后一天的 24 时止。本合同另有约定或实际上为一完整公历历年时除外。
- 1.1.13 “总工期”：指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的期限。
- 1.1.14 “缺陷责任期”：指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开始，到约定的时间止。
- 1.1.15 “缺陷责任”：指在本合同规定的缺陷责任期限内，工程项目发生任何质量问题（因使用不当除外），由相关单位在规定的期限内实施无偿维修、返工、整改等补救措施的保修责任。
- 1.1.16 “批准”：指以书面形式批准的，包括对先行口头批准所作的随后书面批准。
- 1.1.17 “书面形式”：指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各有关当事人或其授权代表按本合同的规定确认的手写、打字、复制、印刷的各种通知、任命书、委托书、证书、签证、备忘录、报告、报表、函件及会议纪要等各种有效文件。
- 1.1.18 “本合同”：指本合同文件（包括以后随时对其所作的修改和补充）。
- 1.1.19 “临时追加用款”：指使用不可预见费的用款。
- 1.1.20 “外部关系”：指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相关部门之间的关系。
- 1.1.21 “政府行为”：指政府关于本项目建设的决策和政策作重大调整，建设规划方案重大功能性调整。
- 1.2. 本合同中所提及的任何文件，均应包括以后随时对其所作的修订和补充。
- 1.3. 本合同适用的法律是指国家的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应的司法解释。
- 1.4. 本合同文件使用汉语语言文字书写、解释和说明。

第二节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 2.1. 以下文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且每一份文件都应作为合同的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并按照如下顺序解释，依次以排在前面的或时间在后的为准
- 2.1.1. 委托项目管理（代建）合同
- 2.1.2. 中标通知书
- 2.1.3. 招标文件及答疑纪要
- 2.1.4. 投标书及其附件
- 2.1.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一旦上述合同文件之间出现意思含混或矛盾之处，则按上述排列顺序以排列在先的为准。以上文件是指业主和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之间的协议和文件。

第三节 项目管理（代建）内容

- 3.1 工程概况
- 3.1.1 工程名称：东涌庆盛安置区一期外电工程
- 3.1.2 工程地点：广州南沙开发区
- 3.1.3 工程规模：总投资约人民币 25,242,448.91 元。
- 3.1.4 资金来源：土地开发资金
- 3.1.5 工程进度：在合同规定的工期内按期完工（于____年__月__日前开工，____年__月__日前交付使用）。
- 3.1.6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符合竣工备案制的有关规定）
- 3.1.7 投资目标：根据批准的初步设计，由造价咨询单位编制本工程投资总概算，报业主审核，经业主认可的投资总概算作为本项目投资控制的目标。
- 3.1.8 安全文明目标：确保工程无重大安全事故，确保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达到“市级文明工地”标准。



- 3.1.9 项目管理（代建）项目总投资：项目总投资为 28,829,092.69 元人民币，最终以经业主和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审核同意的工程投资总概算为准。
- 3.2 项目管理（代建）模式
- 3.2.1 合同生效后，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作为本工程项目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代理业主行使业主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 3.2.2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必须严格按照确定的建筑设计方案和批准的初步设计建设规模、标准，组织投资、设计、施工，严格控制项目概预算，依照本合同的要求，加强项目的组织和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法和广东省有关招投标的规定，在业主的监督下，负责组织勘察、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单位等各项招投标工作。
- 3.2.3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按《合同法》规定行使和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权利和义务，负责工程建设的各项管理工作，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施工安全，严格控制工程造价，确保工程项目如期开工，按期交付使用并满足建设单位的建设要求。
- 3.2.4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按照中国现行建筑管理条例和施工规范对本工程项目实施施工管理，并接受广州市建设部门、业主及其他政府有限部门的监督。
- 3.2.5 项目管理（代建）项目实行履约担保制度，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并接到招标人书面通知 14 个工作日内，为适当地履行合同，向项目法人提供履约保证，由项目法人可接受的银行开具的保函。该银行保函格式附于本合同条件后，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履约保函的保证金额为项目管理（代建）合同总额的 10%，应采用不可撤销的由国有大型商业银行、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或城市商业银行、农村商业银行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
- 3.2.6 履约保证金的有效期：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满止，合同期满后 14 天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中标人。
- 3.3 项目管理（代建）范围及期限
- 3.3.1 本项目的物业管理（代建）期限从项目管理（代建）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合格交付使用后满 1 年之日止。
- 3.3.2 本项目缺陷责任期为 1 年。
- 3.4 项目管理（代建）工作内容
- 3.4.1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为本项目提供项目前期协助报建工作、协助征地拆迁工作、项目委托（包括施工、施工监理等）的各项招标工作、工程建设阶段统筹管理、缺陷责任期的建设管理服务。包括在项目决策阶段，与项目业主共同组织设计优化工作，代表项目业主申报各项报建审查报批手续；在项目实施阶段，代表项目业主进行招标管理、设计管理（包括各阶段设计评审）、采购管理、施工管理、监理管理和竣工验收等工作，并对工程项目进行质量、进度、费用、合同、信息、安全等方面的统筹管理和控制，直到办理竣工验收手续，资产确权 and 缺陷责任期等工程项目建设全过程的所有管理服务。具体工作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前期工作管理

- (1) 协助业主办理建设用地的征用及相关的征地手续，并最终领取土地使用权证。
- (2) 负责组织实施各类管线的搬迁和保护工作。
- (3) 办理项目建设有关的批文、证照以及其他相关手续，主要包括市政、燃气、排水、排污、交通、消防、供水、供电、人防、卫生、环保、通讯、防雷规划等。
- (4) 做好工程勘测、地质钻探、场地物理探测、地震灾害性评估等组织工作。组织调查和考察工程的地质、水文与气象等现场条件及周围环境、材料场地范围、进入

现场方法以及可能需要的设施等方面的情况,根据这些因素对工程的影响和可能产生的风险、意外事故、不可预见损失以及其他情况进行充分的考虑并做好积极的防范措施以确保工程的顺利进行。

- (5) 负责办理施工用电、用水等相关手续。
- (6) 协助业主向有关管理部门办理工程建设报建、开工申请等手续。
- (7) 其它有关前期协调工作。

2) 招投标管理

负责各项招标工作的组织,按批准的招标方式组织各项招标工作,具体包括编制招标工作计划、组织调研和组织招标等有关工作。

- (1) 按照工程进度编制招标工作计划报业主审定后实施。
- (2) 合理划分各招标项目及标段报业主确定。
- (3) 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组织公开招标或内部招标程序。
- (4) 办理招标的相关审批手续。
- (5) 组织开标、评标工作。
- (6) 负责招投标档案的归集整理。
- (7) 其他招标工作。

3) 设计工作管理

- (1) 组织设计协商,负责方案深化设计、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阶段的管理,与设计单位和业主的联络和协调工作,处理设计过程出现的设计配合问题,确保项目设计按批准的建设规模、功能、标准和工期顺利实施,确保项目各项技术指标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和业主使用要求。
- (2) 负责工程红线内外所有列入项目投资范围内公用工程项目设计的组织、联络和协调工作。负责组织设计单位协调项目与市政规划、项目与当地区域规划的关系,并组织设计优化和报批工作。
- (3) 负责组织设计会审,在批准的范围和规模内,施工图预算不超过概算,并使设计进度和质量满足项目建设的需要。
- (4) 负责组织建设过程中的设计施工交底和技术协调。
- (5) 负责与设计、管线管理等有关单位的技术协调工作。
- (6) 对设计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疏漏缺陷或资料提供不全,经核实确认后,督促设计单位进行改正。
- (7) 若在施工中或在与交通、规划、周边环境协调中,发现需进行重大设计变更时,提出书面技术经济变更方案,上报业主审批。
- (8) 业主对工程设计的变更,应提前书面通知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变更文件应清楚列明变更的项目、部位、材料、设备等内容。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将变更实施一方方案和所形成的后果(如投资增减、工期影响等)报告业主,并在业主确认后及时组织施工。
- (9) 其他设计管理工作。

4) 工程进度管理

- (1) 按照本合同和投标文件的工期约定,审查和调整监理单位上报的工程进度计划,包括总体计划及主要节点计划,分项分部计划和年度月度计划,报业主审定。
- (2) 严格按批准的计划进度管理,一旦达不到计划进度要求或发生进度延期时,应在3日内向业主报告查明原因,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补救,确保总工期不变,项目的如期完成。
- (3) 定期组织召开工程协调会,及时分析、协调、平衡和调整工程进度,形成会议纪要。

要，每月5日前向业主提供上月有关进度的信息和存在的问题。

- (4) 每月5日前向业主、有关部门提供上月单位工程计划完成情况报表、工程计划报表和形象进度报表及建设动态。
- (5) 监督监理单位的工作，协调安排各施工单位、配套单位及设备材料供应单位的施工衔接，组织有序的交叉施工。
- (6)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有权根据工程施工合同执行情况发布开工令、停工令和复工令。
- (7) 其他工程进度管理工作。

5) 工程质量管理

- (1) 按照国家和省市颁布的建筑管理条例和施工规范，以及对本项目建设标准、规范的要求，负责施工质量、材料设备质量及工程整体质量，建立质量保证体系，严格监督，确保工程质量达到广州市优良样板。
- (2) 负责办理工程质量监督申报等手续。
- (3) 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的特点对本项目的单位工程进行划分，报业主批准后实施。
- (4) 负责定期和不定期地对工程进行检查和检测，发现质量问题必须2日内组织整改，每月5日前书面向业主提供上月的工程质量报告（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及时专题报告）。
- (5) 对本工程质量负责，并在发生质量事故时及时查明原因和具体责任，报业主备案，并组织事故处理方案的实施。
- (6) 按照国家质量验收规定的要求，负责组织工程质量验收。
- (7) 项目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时，按规定组织各有关方面进行竣工验收，并完成竣工验收报告及其报批手续。
- (8) 除不可抗力因素及政府行为外，在施工和竣工验收过程中，工程建设不符合施工设计要求或质量要求而需要返工的，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及时组织责任单位返工，所需费用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按所负责任的大小给予赔偿，且不得因此而延误总工期。
- (9) 其他工程质量管理管理工作。

6) 工程投资管理

- (1) 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法，在业主的监督下组织工程招标，择优选定勘察、设计、施工和主要材料设备供应单位，并和业主一起与中标单位签订三方合同。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按《合同法》规定行使和履行合同的全部权利义务，切实保障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和施工安全，严格控制工程造价。
- (2) 在业主的监督下，负责组织开展材料设备招标，保证所采购的材料设备符合设计和有关质量标准的要求。
- (3) 根据工程的节点要求，编制工程总用款计划和实施过程中的年、季、月用款计划，报业主确认后，作为业主筹集资金的计划依据。
- (4) 根据业主批准的工程施工进度计划，复核监理单位上报的施工单位当月完成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月报和下月用款报表（应细分各单项工程，并尽可能以工程合同为依据），并报业主备案，作为每月应拨付工程款项的依据和下月的用款计划。
- (5) 所有临时追加用款事项按5.2.9条款执行。
- (6) 在相关方提供有关资料后，负责编制年、季、月的投资完成情况表、财务用款计划报表、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基层基准表等工作。
- (7) 其他工程投资管理管理工作。
- (8) 项目工程造价结算。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二个月内，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督促



各负责单位报送的工程总结算书（要求把各部分工程项目分列清，报业主送具有相应资质的单位审核后，由业主在已批准的总结算书上签字盖章，作为本工程总结算的依据，办理结算手续，业主按合同规定付清工程结算款余额。

- (9)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严格控制施工过程的工程造价（包括但不限于工程签证和设计变更）。

7) 工程安全管理

- (1) 按照市政府和行业管理的有关规定，负责办理工程安全监督申报等有关手续。
- (2)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对本工程的安全生产负有管理责任，保证不因管理过失出现重大责任事故。
- (3) 明确施工单位的安全职责，督促并检查施工单位安全措施的制定和落实。加强安全培训教育，增强施工人员安全保护意识。
- (4) 如有事故发生，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积极参加事故调查，采取措施保护事故现场，按安全事故责任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及时向有关部门上报。
- (5) 其他工程安全管理工作。
- (6) 项目实施期间的安全管理，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负责。

8) 文明施工管理

- (1) 负责督促施工单位保证施工场地及现场设施齐全，工地卫生清洁和内业资料完备。交工前清理现场应符合政府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整个工程施工周期内均应达到行业文明工地的要求。
- (2) 负责建立文明施工监督网络，与施工单位签订文明施工责任书，检查文明施工落实情况。
- (3) 在施工中发现文物古迹，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有责任督促施工单位予以保护，不得擅自处理。由此影响工程进度和损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可在审查施工单位所提交的合理工期延误和损失索赔要求的基础上报业主审定。
- (4) 其他文明施工管理工作。

9) 合同、档案和信息管理

- (1) 负责项目勘察、设计、勘察、施工和设备材料采购合同等的起草、谈判，报业主同意后，和业主一起与勘察、设计、施工和设备材料采购单位签订三方合同，并负责合同的履行及管理工作。
- (2) 负责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设计、勘察、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并组织人员汇集成册。及时提供档案更新目录供备案，并按有关档案管理办法实施管理。
- (3) 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
- (4) 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通过总决算后3个月内，应将本工程经验收备案合格的工程档案资料移交给市档案馆，并送交一份给业主备案。
- (5) 负责建立建设信息流转体系，每月编制建设信息动态。
- (6) 其他档案管理工作。

10) 财务管理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必须严格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协助业主对本项目建设的财务活动实施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协助业主按照国家相关会计制度的要求，设置会计科目归集建设成本，真实、准确地反映本项目建设投资。

11) 其它协调管理

- (1) 负责协调施工现场其它管理。
- (2) 负责协调各政府管理机构的关系，确保工程建设的顺利进行。



- (3) 负责协调业主与设计、勘察、施工单位、设备供应商以及政府相关部门的关系，确保用户需求及时实现。

12) 工程竣工验收及移交

- (1) 本项目各单位工程的验收工作，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负责组织设计单位、勘察、监理单位、设备供应商和施工单位会同业主及市有关管理部门进行。
- (2) 对按规定应由业主负责组织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按照中国现行验收规范办理项目工程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配合业主组织本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 (3) 竣工验收合格，但仍存在少量不影响质量评定的缺陷时，经业主同意，可先评定验收。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对仍然存在的缺陷应督促施工单位尽快修复，全部缺陷在工程移交结束前修复。
- (4) 如业主提出要求，负责委托项目的后评价工作。
- (5) 其他竣工和移交管理工作。

13) 其他工作

- (1) 属于项目管理（代建）工作范围但未在本合同中明确列出的工作，仍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负责，不再另行收费。

3.5 对项目管理（代建）的其他要求

- 3.5.1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及与其有隶属关系的单位不得在本项目中承担勘察、设计、施工、设备材料供应等工作。
- 3.5.2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的负责人和派出的项目负责人不得在政府机关和本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单位任职。
- 3.5.3 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的负责人和派出的项目负责人不得与本项目有关的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和材料供应单位以及其他任何有关单位进行幕后交易牟取私利，损害项目业主的利益。

第四节 双方义务

4.1 业主义务

- 4.1.1 业主应当在签订项目管理（代建）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合同中相应条款约定向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支付项目工程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用款。
- 4.1.2 业主应当为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协调工程建设的相关外部关系，为项目管理（代建）工作提供外部条件。
- 4.1.3 业主应当授权一名负责人与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保持联系。
- 4.1.4 业主应当根据相关要求和规定在工程建设的各个阶段开展对项目建设和管理过程的监督。
- 4.1.5 业主应当会同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确定各项功能需求和相关的建设标准。
- 4.1.6 业主应当参与各项技术、设计和建设方案的审核。
- 4.1.7 业主应当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积极配合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办理各种相关的手续。
- 4.1.8 业主应当对工程初步设计方案和概算，进行审核。
- 4.1.9 业主应当在工程建设过程中确保各年度资金到位，监督和确认资金的支付。
- 4.1.10 业主对于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在项目管理（代建）期间提出的书面意见，业主应当在收到书面意见后的 7 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否则视同认可。
- 4.1.11 业主提出的变更，变更文件应清楚列明变更的项目、部位、材料、设备等内容。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应在收到变更通知后 7 天内将变更实施方案及所形成的后果（如投资增减、工期影响等）报送业主，确认后及时组织施工。



- 6.2.8 工程的资料和档案管理,要求按国家有关建设工程档案管理规定执行,并有专职人员负责管理。
- 6.2.9 严格按照国家基本建设程序执行项目的过程管理。
- 6.2.10 确保所有文件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准确性。

第七节 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及支付方式

7.1 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

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主要开支范围和内容包括:

- (1) 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是指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办理竣工财务决算之日止发生的开办费、企业管理费、临时设施费、利润和税金。包括但不限于:工作人员工资、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办公费、差旅交通费、劳动保护费、工具用具使用费、固定资产使用费、零星购置费、招募生产工人费、技术图书资料费、印花税、业务招待费、施工现场津贴、竣工验收费、临时设施费、利润和税金和其他管理性质开支;
- (2) 利润和税金:因项目管理(代建)收取的利润及应交的一切税费,包含在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中,不单独列支。
- 7.1.1 根据项目建设的需要,本项目工程前期工作费用(如签约、开工、封顶、竣工仪式等活动费、合同契证费、地质勘探费、质量监督费、工程保险费、特殊设备安全监督检查费及第三者检验费、专业考察差旅费、模型制作费、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场地费、专业报建费及评估费、可行性研究费、水电报装费、放线费)、除本项目管理(代建)服务合同印花税以外的印花税、项目后评价费、与工程建设有关的政府规费、行业协会收费、手续费,由业主另行支付。
- 7.1.2 本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为 475,306.79 元人民币,即肆拾柒万伍仟叁佰零陆元柒角玖分(大写),总价包干。
- 7.1.3 除非另有约定,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已包括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执行和完成本合同规定全部项目管理(代建)工作的报酬,以及本合同规定的应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承担的合理费用,不再因投资调整和人工、物价、不可预见费用等因素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 7.1.4 如果业主对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提交的支付申请提出异议,应当在收到支付申请的 5 个工作日内向项目管理(代建)单位发出表示异议的通知,逾期视为同意,但业主不得拖延其他无异议的支付申请。
- 7.1.5 除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外,项目管理(代建)单位不得向业主提出其他任何报酬费用要求。
- 7.1.6 在项目管理(代建)业务范围内,如需聘用专家咨询或协助,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聘用的,其费用由项目管理(代建)单位承担;由业主聘用的,其费用由业主承担。
- 7.2 支付方式
- 7.2.1 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支付程序:项目管理(代建)单位申请、经业主审核批准后拨付。
- 7.2.2 签订项目管理(代建)合同后,支付至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的 20%;现场工程施工进度达到 50%时,支付至最终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的 40%。
- 7.2.3 工程进度达到 80%时,支付至最终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的 80%。
- 7.2.4 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最终项目管理(代建)服务费的 85%。
- 7.2.5 工程竣工结算经财审审定且甲方确认后 14 日内支付至最终项目管理(代建)服务



业 主：广州南沙开发区土地开发中心（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2020-11-20



代 建 单 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开户银行：
账号：

签约时间：二〇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
项目所在地	阳江市江城区
发包人名称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发包人地址	阳江市漠江路 139 号房管大厦四楼
发包人电话	0662-33256587
合同价格	735 万元
服务期	2019 年 10 月-2021 年 8 月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11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编号:

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工程名称: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

建设单位: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服务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第一部分 协议书

甲方(全称):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乙方(全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
2. 工程地点: 阳江市江城区白沙街道办事处 325 国道望牛岗地段(现阳江市三中校区);
3. 工程规模: 本首期工程项目用地面积约 5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16.5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校舍约 6.9 万平方米(含 0.9 万平方米人防地下停车场),改造原市三中校舍约 9.6 万平方米(含原有设备改造)和提升校园景观工程,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8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及设备费用约 45242 万元。资金来源由市政府财政多方筹措统筹安排解决;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约 45242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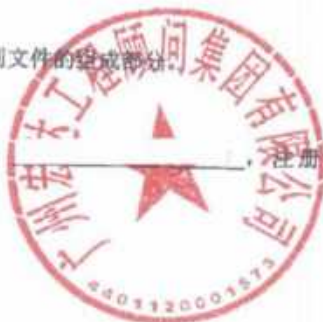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适用于招标工程);
3. 投标文件(适用于招标工程);
4. 专用条件(监理部分、造价咨询部分);
5. 通用条件(监理部分、造价咨询部分);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四、项目总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张全喜,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 _____



44009617。

项目监理负责人：姓名：刘江海，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号：

44014710。

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姓名：谈宏钟，身份证号码：_____，注册号：

建造 03440004702。

项目总负责人：是指经委托人同意，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单位派到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机构全面履行本合同的全权负责人。

项目监理负责人：即“总监理工程师”，是指经委托人同意，监理人派驻本项目履行本合同同监理职责的全权负责人。

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是指经委托人同意，造价咨询单位派驻本项目履行本合同造价咨询职责的全权负责人。

五、签约酬金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签约酬金（大写）：柒佰叁拾伍万元整（¥7350000.00元）。

包括：

1. 监理酬金：¥6050000.00元。
2. 造价咨询酬金：¥1300000.00元。

六、期限

1.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本工程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完毕止。

七、双方承诺

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范围及要求：
 - 1.1 范围：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前期、施工准备、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设计阶段、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决）算阶段的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 1.2 服务要求：
 - 1.2.1 对勘察、设计阶段进行质量、投资、工期三方面控制；
 - 1.2.2 对施工前期、施工准备、施工阶段及保修阶段进行质量、投资、工期三方面控制；
 - 1.2.3 对主要部位关键部分实施旁站及现场跟踪服务；
 - 1.2.4 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配合和跟踪处理；
 - 1.2.5 建设项目设计概算的复核和审核；
 - 1.2.6 建设项目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预算的编制复核和审核；
 - 1.2.7 建设项目的合同管理，合同价款计量、审核及支付，合同价款调整，合同造价动态管理和现场跟踪服务；
 - 1.2.8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及财务决算报告的编制和审核。



- 1.2.9 对建设项目的组织实施过程全程跟踪服务；
1.2.10 建设项目的总结、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绩效评价、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资料汇编等。
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派遣相应的人员，提供房屋、资料、设备，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酬金。

八、合同订立

1. 订立时间：2019 年 10 月 15 日。

2. 订立地点：阳江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3. 本合同一式十二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四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监理人）：（盖章）

住所：阳江市漠基路 139 号

住所：广州科学城科学大道科汇金融街七号

邮政编码：529500

邮政编码：51066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广发行阳江东怡支行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1190 0651 6010 0021 41

账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电话：0662-3422678

电话：020-8756229

传真：

传真：020-87562291

电子邮箱：yj3433016@163.com

电子邮箱：bidding@wangtat.com.cn

乙方（咨询人）：（盖章）

住所：广州市萝岗区东区春晖六街 251 号 401 房

邮政编码：510663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

的代理人：（签字）

开户银行：工行广州萝岗支行

账号：360 208 911 920 008 0514

电话：020-87580675

传真：020-87580675

电子邮箱：hongzheng3927@vip.163.com

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招标项目编号：市住建（2019）第 033 号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开标，已完成评标工作和向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了该项目招标投标情况的书面报告。现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请你单位在收到本通知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合同。

建设规模	本首期工程项目用地面积约 500 亩，总建筑面积约 16.5 万平方米，其中新建校舍约 6.9 万平方米（含 0.9 万平方米人防地下停车场），改造原市三中校舍约 9.6 万平方米（含原有设备改造）和提升校园景观工程。本项目估算总投资约 80000 万元，其中建安工程及设备费用约 45242 万元。本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费的招标控制价为 9566979.20 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至本工程竣工验收、财务决算完毕止
中 标 价	7350000.00 元	中标下浮率（%）	23.17
承包范围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包括：该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前期、施工准备、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设计阶段、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决）算阶段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承包方式	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承包方式		
承诺质量标准	国家合格	项目总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张全喜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监理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刘江海 房屋建筑工程 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造价咨询负责人及其资格等级	谈宏钟 注册造价工程师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10 月 12 日	
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盖章）： 2019 年 10 月 12 日			

注：本通知一式五份。招标人、中标人、招标代理机构、阳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阳江市住建局招标办各执一份。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				
工程地点	阳江市江城区白沙街道望牛岗325国道，阳江市技工学校新校区以东	建筑面积	177203.53m ²	工程造价	41577.398万元
结构类型	构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16	层
	构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7022020022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02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1年08月17日		
监督单位	阳江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 006		
建设单位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勘察单位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曾潮
副组长	孔卫国
组员	倪健全、肖大成、汪令明、杨明东、李立君、李儒聪、关焜文、关婷婷、刘貽海、林建勋、易峰、李海霞、黄陆方、郑文伟、何凤元、黄岗、张振中、王德平、袁方、杜新立、丁建、陈平、潘杰、李家锐、王耀武、杨秀武、龙宇任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大成	曾潮、倪健全、汪令明、杨明东、林建勋、李海霞、王德平、潘杰、杨秀武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孔卫国	李立君、李儒聪、刘貽海、郑文伟、何凤元、张振中、杜新立、丁建、龙宇任
工程质控资料	易峰	关焜文、关婷婷、黄陆方、黄岗、陈平、袁方、李家锐、王耀武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的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消防栓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室外附属工程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曾潮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项目负责人		曾潮
2	杨明东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杨明东
3	李立君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李立君
4	李儒聪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李儒聪
5	关焜文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关焜文
6	关婷婷	阳江市代建项目管理局			关婷婷
7	肖大威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大威
8	刘陆海	华南理工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现场负责人	工程师	刘陆海
9	汪令明	广州地质勘察基础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汪令明
10	孔卫国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工	孔卫国
11	林建勋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林建勋
12	易锋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易锋
13	李海霞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李海霞
14	黄陆方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陆方
15	郑文伟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郑文伟
16	何凤元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何凤元
17	黄岗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黄岗
18	潘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潘杰
19	杨秀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杨秀武
20	龙宇任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龙宇任
21	王耀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王耀武
22	李家锐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李家锐
23	倪玺全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倪玺全
24	张振中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振中
25	王德平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王德平
26	袁方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袁方
27	杜新立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施工员	杜新立
28	丁建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丁建
29	陈平	中铁二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质量员	陈平



* GD-E1-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施工能按设计、施工合同约定的要求内容组织实施,施工质量合格,施工过程中没有发生质量和安全事故,观感质量好,各项质保资料和管理资料齐全。各分部工程质量等级评定情况如下: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节能、建筑给水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栓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室外附属工程(室外管线、道路、景观、绿化、园建、围墙)二十个分部工程质量均评为合格。

观感质量评定情况:好。

根据以上工程质量验收情况,经验收组验收及质量评定意见,本于单位工程施工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的要求,为合格工程,同意工程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肖大威
注册号: 4400289-055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7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1年8月7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7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7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7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李明
注册号: 4400289-055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联合体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阳江应用型本科院校首期工程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招标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联合体名称）主办人。

2、联合体主办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牵头人名称）承担：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前期、施工准备、施工阶段、保修阶段及现行监理条例所规定全部内容的建设工程监理等工作；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成员单位一名称）承担：设计阶段、预算阶段、施工阶段、竣工结（决）算阶段等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等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三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主办人名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2019 年 9 月 20 日

附件 1: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宝石路 11 号 411A 房

成立时间: 1993 年 5 月 29 日

经营期限: 1993 年 5 月 29 日至长期

姓 名: 黄沃 性别: 男 年龄: 54 职务: 董事长

系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 2019 年 9 月 26 日



附件 2：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投标人名称：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广州市萝岗区东区春晖六街 251 号 401 房

成立时间：2000 年 08 月 24 日

经营期限：2000 年 08 月 24 日至长期

姓 名：黎华权 性别：男 年龄：48 职务：总经理

系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广州市宏正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日期：2019 年 9 月 26 日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深圳市少年宫全过程咨询服务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福田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新闻路 69 号山水大厦 2 楼
发包人电话	0755-23912614
合同价格	898 万元
服务期	2020 年 6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12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正本

合同编号: SNGGZ-003-2020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市少年宫更新改造项目
工程名称: 深圳市少年宫更新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发包单位: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承包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深圳

2020年6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少年宫更新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2002号;
3. 工程规模: 深圳市少年宫总建筑面积53140平方米,项目改造建筑面积29539平方米,其中:基础设施及设备改造18415平方米(包括建筑修缮、安装工程改造、剧场及音乐厅专业设备改造);科技馆更新改造11124平方米(包括功能用房调整、球幕影院及4D影院放映设备升级、展厅主题及展品展项改造);具体规模以市发改委批复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总投资估算为38641.13万元,其中建安费用为31224.82万元。(以最终批复概算为准)。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澄清纪要;
4.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5.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何英堂, 身份证号码: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魏志文, 身份证号码: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 林军, 身份证号码: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 朱日峰, 身份证号码:

- 1 -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小写）898万元，（大写）捌佰玖拾捌万元整（暂定价）；

合同价=工程监理费654.16万元+项目管理咨询费193.84万元+奖励金（暂定）50万元。

六、服务期

工程咨询服务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评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七、双方承诺

1.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发包人向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12份，正本4份，发包人2份，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2份；副本8份，发包人4份，全
程工程咨询单位4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2022年6月17日

合同签订地点：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水大厦3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发包人：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公章)

住 所：福田区新闻路69号山
水大厦3楼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住 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701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

全过程工程咨询工作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工作内容（同时需满足《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全过程工程咨询实施指引（暂行）》要求）：

5. 项目管理咨询工作内容：

5.1 项目策划管理

5.1.1 制订项目策划及管理具体目标，建立项目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各部门及岗位工作职责，分解项目的工作内容，制订项目管理工作程序及工作制度，制订各阶段各岗位的人力资源计划。

5.1.2 编制项目总体进度计划，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动态调整。

5.1.3 协调项目各层面、各相关单位、各项工作关系，协调项目外部关系。

5.2 前期工作管理（含报批报建等）

5.2.1 管理工作

(1) 组织设计例会，组织各设计单位之间、设计与外部有关部门的协调工作；

(2) 办理各项前期报建手续，完成相关招标工作。

5.2.2 技术服务

(1) 协助发包人负责现场情况调查、设计需求研究、协助编制设计任务书；

(2) 对项目咨询、勘察、设计等技术文件进行把关，并提出优化建议。

5.2.3 需求研究及管理

(1) 在对同类项目调研、使用需求调研、项目现状调研、相关政策调研的基础上，组织研究项目总体建设需求、边界条件、建设规模及投资规模；

(2) 为规划、方案设计提供技术咨询服务，组织和开展规划条件研究、设计需求研究和全过程设计需求管理；

(3) 协助发包人负责与项目使用单位进行沟通，提出符合各阶段设计深度要求的用户需求，准确表达发人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的要求；在设计全阶段（方案、初设、施工图、室内装饰、机电等专业工程设计）沟通协调用户需求；负责协调项目使用单位对各阶段设计成果进行确认。

(4) 负责组织设计咨询会，包含公众调查、各项需求调研、评审会等设计相关咨询会，包括各项专家劳务费、场地租赁、专家差旅费等各项会务组织费，不少于两次。

(5) 负责组织不少于两次国内同类项目调研，并负责起草相关调研报告。

5.2.4 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修编技术把关和审批后监督执行

(1) 在对项目建设过程中总体需求变化研究的基础上，根据调研、论证、规划方案设计等工作成果，对可行性研究报告提出优化意见，对可能出现的可研修编可能性实时报告并提出建议。

(2) 若可研进行修编，审核可行性研究报告应根据国家、深圳市的相关规范、政策，项目建议书及批复的投资估算进行评估，对项目用地面积、建筑面积、建设规模、工程建安造价指标进行系统分析，并根据对项目场址与项目功能、规模的分析，判断投资控制的方向和可能出现的疑难问题。



(3) 若可研进行修编,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审核应充分评估项目的经济性、可实施性及适用性,明确项目建设标准,明确项目的质量、投资、进度、安全目标,使项目的建设规模、投资标准与项目需求匹配,要求做到需求合理、论据充分,深度达到国家及深圳市相关规定要求及发标人所需下一步工作要求。

(4) 若可研进行修编,需参加相关各种汇报会、论证会,直至可研报告通过专家评审并取得发改委批文和修编再批复。

(5) 在可研报告取得发改委批文后根据可研批文监督跟踪后续建设与可研批复的一致性情况并及时反馈。

5.2.5 投资监控

(1) 在确保设计的安全性的前提下,根据各不同设计阶段,服务单位须咨询及审查设计单位设计文件及图纸的经济性和合理性。

(2) 根据价值工程理论,按限额设计控制投资,在限额设计范围内对初步设计全面进行价值工程评估。

(3) 按照限额设计指标,对施工图设计内容进行核实和审查。

5.2.6 报批报建管理

(1) 对项目建设需要开展的相关专题研究以及需要办理的相关手续进行梳理。

(2) 根据项目建设内容编制报批报建工作计划,完成项目前期及工程建设期间的各项报批报建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办理土地、规划、建设、环保、消防、气象等)。

(3) 对各参建单位的报批报建工作进行协调管理。

5.3 招标采购和合同管理

5.3.1 负责与本项目相关的设计、咨询、施工、供货及相关的专业合同的起草、谈判、协助签订;对合同履行、变更、索赔、合同后评价进行管理;对合同风险进行分析并制定应对措施。

5.4 进度管理

5.4.1 确定进度管理总体目标及节点目标,编制项目进度计划及控制措施,分析影响进度的主要因素,对进度计划的实施进行检查和调整。

5.5 勘察管理

5.5.1 协助发包人确定勘察单位,审查勘察单位资质,协助编制勘察要求(勘察任务书)、审查勘察方案,检查勘察工作安全、质量及进度,审查勘察报告。

5.6 设计管理

5.6.1 制定设计管理工作大纲,明确设计管理的工作目标、管理模式、管理方法等,对项目设计全过程的进度、质量、投资进行管理。

5.6.2 根据使用功能需求条件,转化成设计需求参数条件,要求设计单位按时提交合格的设计成果,检查并控制设计单位的设计进度,检查图纸的设计深度及质量,分阶段、分专项对设计成果文件进行设计审查。

5.6.3 负责组织对各阶段(方案、初步设计、施工图)及各专业(包括但不限于规划、总图、建筑、结构、装饰装修改造、展览展陈、幕墙、电气改造、防水、泛光照明、通风与空调改造、给排水工程、智能化系统、建



建筑节能与绿色建筑、消防改造、电梯钢结构、建筑声学、灯光、音响、BIM 以及其他与本项目密切相关必要的系统、专业和其他特殊工程)的设计图纸设计深度及设计质量进行审查,减小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等情况,并提交审查报告。对设计方案、装修方案、展览展陈方案及各专业系统和选型优化比选,并提交审查报告。

5.6.4 协调使用各方对已有设计文件进行确认,确认设计样板,组织解决设计问题及设计变更,预估设计问题解决涉及的费用变更、施工方案变化和工期影响等,必要时开展价值工程解决设计变更问题。

5.6.5 协调专项审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调交通评估的审查、环境影响评价的审查、结构超限审查论证、消防性能化论证、建筑节能审查等工作。在发包人的指导下进行工程设计、施工图设计审查、第三方检测等服务类招标、签订合同并监督实施。

5.6.6 对项目全过程进行投资控制管理。负责组织设计单位进行工程设计优化、技术经济方案比选并进行投资控制,要求限额设计,施工图设计以批复的项目总概算作为控制限额。

5.7 投资管理

5.7.1 确定投资控制目标,制订投资管理制度、措施和工作程序,做好决策、设计、招标、施工、结算各阶段的投资控制。

5.7.2 负责估算及设计概算的审核,配合发改委、评审中心评审工作,以批复的可行性研究报告中建安工程投资为依据,控制设计单位限额设计。

5.7.3 管理造价咨询单位,组织概算全面审查工作,组织专家评审会议,根据项目特点参考同类工程经济指标。

5.7.4 估算及设计概算经发包人批准报送发改部门,与发改评审部门进行沟通、协调,确保评审结果的合理性。

5.7.5 审核并且确认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工程量清单、标底、控制价的准确性,尤其是材料设备的名称、规格、数量等内容。负责将招标控制价报送审计机构评审或备案,招标上限价应按分项预算严格控制,对超过项说明原因,并报发包人招标委员会批准。

5.7.6 审批工程进度款支付,审核工程变更及签证并送审计机构备案,做好用款计划、月报、年报、年度资金计划等统计工作,建立分管项目的合同、支付、变更、预结算等各种台账;负责对项目投资进行动态控制,处理各类有关工程造价的事宜,定期提交投资控制报告;参与甲供材料设备招标工作;参与材料设备甲控乙招等相关招标工作;

5.7.7 定期组织召开造价专题会议,解决造价问题争议,建立投资控制台账,变更台账等,督促完善设计更时效及质量以及程序等。

5.7.8 负责办理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审批手续,检查督促造价咨询单位,监理及时审核工程量清单复核报告设计变更及现场签证等,督促专业工程师及时办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审批手续,负责检查催办专业工程师标阶段的结算资料收集整理和归档情况。

5.7.9 负责督促各方在指定的时间内进行工程结算的申报,并在约定时间完成工程结算的审核并配合报送深圳市财政评审中心或审计部门审定;负责对项目工程造价进行经济指标分析,负责提交结算审核事项表;参与



5.7.15 工程决算管理

配合招标人的造价部门和财务部门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决算管理工作。

5.8 招标采购管理

5.8.1 根据项目特点对招标采购工作进行分解,制订招标采购计划,确定招标方式、招标时间、标段划分等内容,编制招标文件和拟定设备材料的技术要求及参考品牌等。对造价咨询单位编制的报价原则、工程量清单、标底、上限价等经济技术指标进行审核,在招标前进行第一轮漏项漏量的筛查,并及时反馈审核结果。

5.8.2 组织招标答疑与补遗编制、投标文件澄清工作,对投标资料、投标样板进行审查、验证,参与投标单位相关人员的面试、答疑等工作,对投标方及采购的设备材料进行调研。

5.8.3 审查中标候选人技术标书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及技术方案,审查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指标,审查中标候选人商务标书中的清单分项及投标报价,提出存在的问题并提出合理的优化建议。

5.9 项目组织协调管理

5.9.1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项目内部各参建单位之间存在的问题进行协调处理;

5.9.2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项目相关的质检、安监、巡查、抽检、送检、督察等工作进行有组织的管理与协调工作;

5.9.3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对与由深圳市建筑工务署、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组织的特理及相关活动进行有组织的协调处理;

5.9.4 在项目前期、实施、维保等不同阶段,协助项目组对上级各行政主管部门针对项目的相关行政管理工作进行组织协调。

5.10 质量安全管理

5.10.1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施工现场的质量、进度、安全及文明施工进行管理。

5.11 信息管理(含档案管理)

5.11.1 借助专业的信息管理软件及先进的信息技术平台,根据时间、内容、类型进行分类、编码、归集,效检索、分享、传递、审批工程项目信息,保存能清楚证明与项目有关的电子、文档资料直至项目移交。

5.11.2 负责对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工程档案的编制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各单位编制合格的竣工资料,负责本项目所有竣工资料的收集、整理、汇编,并负责通过档案资料的竣工验收以及移交。

5.11.3 借助先进的信息管理软件或信息技术平台,对工程建设过程中如质量、安全、文明施工等信息进行效的分享、传递、监督、反馈、管理。

5.12 风险管理

5.12.1 包括对项目风险确定、风险分析、风险识别、风险评价、风险应对、风险监控、风险效果评价改进



5.13 BIM 管理

5.13.1 根据发包人要求,编制《项目 BIM 实施管理方案》,对项目整体 BIM 工作的实施目的、实施内容、实施进度、实施流程及实施管理制度等进行全过程 BIM 实施管理,实现对项目 BIM 实施的综合管理,落实项目 BIM 实施的有效应用。

5.13.2 负责设计、施工阶段 BIM 实施准备工作及应用管理工作。

5.13.3 负责工程项目设计、施工阶段 BIM 实施成果的总结与推广,并组织 BIM 相应的奖项申报工作。

5.13.4 负责项目信息化应用管理工作,落实项目智慧工地、深圳市建筑工务署工程管理平台及档案管理平台等平台的应用。

5.13.5 负责与所承接项目的相关参建单位进行业务对接,并组织 BIM 成果交档交底工作,确保施工 BIM 实施成果在运维阶段有效沿用。

5.13.6 辅助发包人进行全过程运维管理准备工作,落实设计、施工合同运维要求,落实设计、施工、运维全生命周期数字资产管理相关准备工作。

5.13.7 项目竣工之日起两年内,协助运维管养单位开展数字资产运维相关工作。

5.14 专项咨询管理

5.14.1 专项咨询管理包括但不限于:建筑、结构、机电、智能化、BIM、室内设计、灯光、标识、景观、交通、消防、声学、绿建、舞台工艺、水利、实验室、新材料新技术应用等,需提供满足项目建设需求及甲方要求的专项咨询管理团队。

5.14.2 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特殊结构、复杂技术、关键工序等技术措施和技术方案进行审核、评价、分析,解决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设计问题,优化设计方案;对工程建设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进行研究论证,对重要材料、设备、工艺进行考察、调研、论证、总结,从技术角度提出合理化建议或专项技术咨询报告。

5.14.3 组织设计单位对监理和施工单位进行技术交底,对重点工序、重点环节的技术、质量进行控制,处理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技术质量问题。

5.15 EPC 项目交付标准研究

5.15.1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针对本项目建管模式,对 EPC 项目交付标准进行研究,实现对项目 EPC 总承包质量管控及管控。

5.16 竣工验收收尾管理

5.16.1 负责组织项目相关参建各方办理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申报手续,并协助进行项目专业验收和总体竣工验收,及时解决工程竣工验收中发现的工程质量问题。

5.16.2 负责项目移交工作的管理,包括质量监督、档案验收、项目审计、财务决算、环境保护、卫生监督、劳动安全、消防、工程总结等。

5.17 后评价工作



5.17.1 项目完成后,对项目进行现场调查和收集相关资料、开展项目后评价、组织编制后评价报告。

5.18 与项目建设相关的其他项目管理工作

完成招标人交办的其他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项目管理工作

6. 工程监理主要工作内容:

6.1 工程监理报告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应按约定的时间和份数向发包人提交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的报告,包括监理规划、监理实施细则、监理月报及约定的其他监理工作内容等。如无特别约定,上述文件一式两份,监理规划(或修改)在第一次工地例会前7天内提交,监理实施细则在相应专项工程实施前3天内提交,监理月报在次月5日前(如为节假日则为之后的首个工作日)提交,专项报告自发包人发出指令起14天内完成并提交。

监理规划一般应包括以下内容:

- (1) 工程概述;
- (2) 监理工作范围;
- (3) 项目组织机构及人员配置,包括岗位名称、岗位基本条件(学历、经历、能力等)、拟派人员姓名、进退场时间等;
- (4) 自备检测设备,包括仪器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性能、进退场时间等;
- (5) 监理工作程序;
- (6) 工程监理的重点和难点分析;
- (7) 监理质量保证措施;
- (8) 合同信息管理;
- (9) 安全文明管理;
- (10) 招投标管理;
- (11) 组织协调;
- (12) 发包人交办的其他事项;
- (13) 合理化建议。

6.2 施工准备阶段监理工作内容

以下工作内容与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密不可分,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在施工准备阶段了解建设项目的的基本情况,熟悉设计文件,熟悉招标投标文件,是做好本建设项目的施工监理必不可少的工作:

6.2.1 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对项目进行整体策划,包括工期策划和关键节点策划,编制监理实施计划和方案;

6.2.2 参与有关本建设项目的其他招标工作,对材料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品牌档次提出意见或建议;

6.2.3 参与对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的复核工作,提出意见或建议。

6.3 施工过程中的质量、进度控制和安全生产监督管理

6.3.1 到工程设计文件后编制监理规划,并在第一次工地会议7天前报经项目管理团队,批准有关规定和监理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020190147003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少年宫更新改造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土地投资开发中心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898.0万元

中标工期: 一、项目管理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二、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 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4-03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8053679079279794

查验网址: <http://www.szggzy.com>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华大道清湖行政服务办公区 3 栋
发包人电话	0755-23336956
合同价格	545.33 万元
服务期	2020 年 9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13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须提供该项业绩的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副本

工程编号: FJ202020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会[2020]工程咨询-24

深圳市建设工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
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澜兴学校: 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 观盛四路和科盛路交叉口西北侧。东侧为观盛四路, 南侧为科盛路, 北侧长坑水河道, 南北用地高差 8 米左右。本项目为单栋 L 形多层公共建筑(中小学校), 地上 6 层(局部宿舍为 7 层)和地下 3 层(两层半地下室和一层全埋地下室), 建筑高度 24m, 耐火等级: 地下室为一级, 地上为一级。教室跨度 9 米*9 米或 9 米*8.6 米, 主要结构类型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局部含少量剪力墙, 有部分约 27 米大跨度钢梁结构, 人防工程等级为核六级, 常六级, 项目用地面积为 12233 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38292 平方米, 其中教学及教学辅助用房 19781 平方米, 办公用房 1800 平方米, 生活服务用房 4449 平方米, 教工宿舍 1855 平方米, 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建筑面积 6476 平方米等。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约 62674.64 万元。其中澜兴学校项目总概算为 22982.93 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张全喜, 身份证号码: ;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 张建锋, 身份证号码: ;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卢安健, 身份证号码: ;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 谈宏钟, 身份证号码: ;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伍佰肆拾伍万叁仟叁佰元整(小写: ¥545.33 万元)

其中:

项目建设管理费(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叁仟元整(¥162.30 万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 叁佰捌拾叁万零叁佰元整(¥383.03 万元);

项目建设管理费为不可竞争费用, 工程监理费的下浮率为 3.80%。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 正本 贰 份, 委托人 壹 份, 工程咨询单位 壹 份; 副本 拾 份, 委托人 陆 份, 工程咨询单位 肆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9月23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公
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336935

传 真：0755-23336901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
601、701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7562291

传 真：020-87580675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萝岗支行

帐 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邮政编码：510663

工程咨询单位：深圳市华国国际建设股份
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
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26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71-2808

传 真：0755-8271-131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
支行

帐 号：813588983210001

邮政编码：518109

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遍性管理规定可作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四、工程咨询单位义务与责任

工程咨询单位依本合同享有的是建议权而非决策权，受托人需依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人指令，尽职尽责达成工程目标，为推进工程提供意见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5. 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5.1 项目咨询：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实验室工艺咨询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BIM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协助办理申报奖项、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6. 工程咨询单位的责任

6.1 在项目策划与管理相关服务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服务期，双方应另拟订补充协议约定相应延长的服务期。

6.2 工程咨询单位在服务期内，应当履行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因工程咨询单位原因而发生质量事故，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如因工程咨询单位的原因使工期延误，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向委托人赔偿；如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委托人不向工程咨询单位补偿。

6.3 工程咨询单位对各类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要求和建筑节能要求，以及竣工（交图、交货）时限，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不能有效制止的，应当及时通知委托人，并报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工程咨询单位不承担责任。

6.4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工程咨询单位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6.5 工程咨询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实施项目策划、工程咨询和监理，对所管理和监理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建筑节能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及建筑节能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

6.6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工程咨询单位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工程咨询单位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6.7 工程咨询单位对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工作。

五、委托人义务

7. 提供协助

为使项目策划与管理顺利进行，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单位及项目组织机构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如下协助：

7.1 免费提供与本建设项目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

7.2 进场、值班、工作和退场所需的条件；

7.3 与其他组织（包括与本项目有关的甲供材料、甲供设备厂家及配合单位）联系的渠道，以便项目组织机构收集为履行服务而应了解的情况信息。

8. 及时做出决定

8 / 4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183001001

标段名称: 碧澜小学、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03.62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374541679601706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xjy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碧澜小学、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咨询：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工作；

(2)联合体成员1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咨询：设计管理、BIM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0年08月06日

1、成员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2618

姓名：唐崇武 性别：男 年龄：53岁 职务：董事长

系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申请人（盖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期：2020年08月04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唐崇武 系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的 苏欣 签署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的 碧溪小学、洞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的投标文件，全权代表在开标、评标、询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一切事务，我均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唐崇武

日期：2015年07月04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



附表三 近年承担的代建（建设）项目业绩表

项目名称	碧澜小学（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所在地	深圳市龙华区
发包人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龙华街道龙华大道清湖行政服务办公区 3 栋
发包人电话	0755-23336956
合同价格	858.29 万元
服务期	2020 年 9 月-至今
承担的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
备注	业绩 14

注：1. 附代建业绩材料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具体材料要求见招标公告或评标定标办法要求的证明材料）。如前述证明材料不能清晰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还必须提供该项业绩中能反映~~有关特征和必要信息的业主证明。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以纸质投标文件提供的信息为准。

3. 提供的复印件资料必须清晰、明辨，否则投标人须自行承担后果。



合同



工程编号: FJ202022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0]工程咨询-25

深圳市建设工程 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委托合同

工程名称: 碧澜小学 (全过程工程咨询)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委托人: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咨询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
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



一、合同协议书

委托人(全称):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全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下述工程委托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碧澜小学(全过程工程咨询);

2.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3. 工程规模:

碧澜小学: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梅桂路和泗黎北路交叉口西北侧(原库坑小学)。东侧为泗黎北路,南侧为梅桂路,西侧为小山包,东西用地高差25米左右。本项目为两栋多层公共建筑(中小学校教学楼及教职工宿舍楼),教学楼地上5层(局部6层)和地下2层;教职工宿舍楼7层。建筑高度24米。耐火等级:地下室一级,地上为一级。教室跨度9.9米*9.2米或9.9米*8.6米,主要结构类型为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有部分约28米大跨度型钢混凝土结构。人防工程等级可能为核六级,常六级。项目用地面积为23897.88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9600平方米,其中教学楼建筑面积46800平方米,包括教学及辅助用房32300平方米、办公用房2400平方米、生活服务用房6700平方米、架空层5200平方米、微格教室200平方米、教职工宿舍楼2800平方米、地下车库及设备用房10000平方米等。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4. 工程概算投资额或建筑安装工程费: 约62674.64万元。其中碧澜小学项目总投资39691.71万元。

二、词语限定

协议书中相关词语的含义与通用条件中的定义与解释相同。

三、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合同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
4. 招标文件及补遗;

1/43



6. 合同条件;

7. 双方有关项目全过程工程咨询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四、项目主要负责人

项目总负责人 姓名: 张全喜, 身份证号码:

设计管理负责人 姓名: 张胜强, 身份证号码:

总监理工程师 姓名: 朱建设, 身份证号码:

造价合约管理负责人 姓名: 郭秀芝, 身份证号码:

五、合同费用

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捌佰伍拾捌万贰仟玖佰元整(小写: ¥858.29 万元)

其中:

项目建设管理费(大写): 贰佰伍拾柒万伍仟肆佰元整(¥ 257.54 万元);

工程监理费(大写): 陆佰万零柒仟伍佰元整(¥ 600.75 万元);

项目建设管理费为不可竞争费用, 工程监理费的下浮率下浮率为 3.80%。

六、服务期

全过程工程咨询服务期: 自签订合同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及结算审计完成;

保修阶段监理服务期: 730 日历天。

七、双方承诺

1.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工程咨询与相关服务。

2. 委托人向工程咨询单位承诺,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房屋、资料、设备, 支付费用。

八、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 正本 贰 份, 委托人 壹 份, 工程咨询单位 壹 份; 副本 拾 份, 委托人 陆 份, 工程咨询单位 肆 份。

九、合同生效

合同签订时间 2020年 9月 23日

合同签订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国鸿工业区3栋4楼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委 托 人：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公
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23336935

传 真：0755-23336901

开户银行：

帐 号：

邮政编码：

工程咨询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
公司（公章）

住 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
601、701房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20-87562291

传 真：020-87580675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广州萝岗支行

帐 号：3602 0891 1920 0068 716

邮政编码：510663

工程咨询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
计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住 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红站社
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2618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0755-8271-2808

传 真：0755-8271-131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田
支行

帐 号：813588983210001

邮政编码：518109

4.4 投标书及其附件（含工程咨询单位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委托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如果有）；

4.5 合同条件（含招标文件补遗书中与此有关的部分，如果有）；

4.6 双方认为应作为合同构成的其他文件。

如无特别理由，合同履行过程中委托人制定的有关工程咨询的普遍性管理规定可作
为合同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工程咨询单位应予以执行，但有违公平原则的除外。

四、工程咨询单位义务与责任

工程咨询单位依本合同享有的是建议权而非决策权，受托人需依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人指令，尽职尽责达成工程目标，为推进工程提供意见建议，并承担相应责任；

5. 工程咨询单位的服务范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对项目进行全过程策划与管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

5.1 项目咨询：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设计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管理、实验室工艺咨询管理、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BIM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协助办理申报奖项、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以及与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5.2 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

全过程工程咨询单位依法承担与项目管理工作、工程监理工作相应的法律责任。

6. 工程咨询单位的责任

6.1 在项目策划与管理相关服务过程中，如果因工程建设进度的推迟或延误而超过书面约定的服务期，双方应另拟订补充协议约定相应延长的服务期。

6.2 工程咨询单位在服务期内，应当履行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中约定的义务，如发生



工程咨询单位原因而发生质量事故，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

如因工程咨询单位的原因使工期延误，造成委托人经济损失，工程咨询单位应当向委托人赔偿；如因委托人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委托人不向工程咨询单位补偿。

6.3 工程咨询单位对各类承包人违反合同约定的质量、安全要求和建筑节能要求，以及竣工（交图、交货）时限，工程咨询单位应当采取措施予以制止，不能有效制止的，应当及时通知委托人，并报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因不可抗力导致委托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工程咨询单位不承担责任。

6.4 工程咨询单位向委托人提出赔偿要求不能成立时，工程咨询单位应当补偿由于该索赔所导致委托人的各种费用支出。

6.5 工程咨询单位应当按照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及项目策划与管理合同实施项目策划、工程咨询和监理，对所管理和监理工程的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建筑节能进行监督检查，并对施工质量、安全生产及建筑节能承担工程咨询管理责任和监理责任。

6.6 对涉及安全或对投资影响重大的有关计算，工程咨询单位必须提供设计计算书（包括设计输入条件、基础数据、计算方法、计算结果等）以便委托人或委托人委托的相关单位在必要时使用其它程序进行验算，工程咨询单位不得以专利和知识产权为借口拒绝配合。

6.7 工程咨询单位对委托人提供的有关文件材料负保密义务，并仅限用于本项目的工作。

五、委托人义务

7. 提供协助

为使项目策划与管理工作顺利进展，委托人为工程咨询单位及项目组织机构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如下协助：

7.1 免费提供与本建设项目咨询工作有关的资料；

7.2 进场、值班、工作和退场所需的条件；

8 / 43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1020200183001001

标段名称: 碧湖小学、湖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03.62万元

中标工期: 按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0-07-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查验码: 3745416796017062

查验网址: zjj.sz.gov.cn/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碧澜小学、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主体单位（联合体牵头单位，联合体代表）。

2、联合体主体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准时递交投标文件，切实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1)联合体主体单位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咨询：项目计划统筹及总体管理、前期工作管理、技术管理、进度管理、投资管理、质量安全、项目组织协调管理、招标采购管理、合同管理、档案信息管理、报批报建管理、竣工验收及移交管理、工程结决算管理以及项目建设管理相关的其他工作；工程监理：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施工阶段监理、保修监理及后续服务管理以及与工程监理相关的其他工作；提出创新技术应用、智慧工地建设等策划方案，并监督相关单位实施工作；

(2)联合体成员1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承担项目咨询：设计管理、BIM管理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叁份，联合体各方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成员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日期：2020年08月06日

1、成员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2号楼2618

姓名：唐国武 性别：男 年龄：53岁 职务：董事长

系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申请人（盖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期：2020年08月04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唐崇武 系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的 苏欢 签署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的 碧澜小学、澜兴学校（全过程工程咨询） 项目的投标文件，全权代表在开标、评标、询标、合同谈判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一切事务，我均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投标人（盖章）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盖章） 唐崇武

日期：2020年08月04日

附：代理人身份证



附表四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如有）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社会保障号	
项目负责人	孔卫国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注册监理工程师	国家级/ 国家级	粤 1442006 200701546/ 44013254	建筑工程/ 房屋建筑工程		
土建类专业工程师	李海霞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证	省级	B14120413	房屋建筑工程		
机电设备专业工程师	林彩江	工程师	广东省监理工程师证	省级	B14120417	机电安装工程		
造价管理工程师	黄岗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国家级	建[造]1116 4400002191	土木建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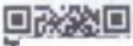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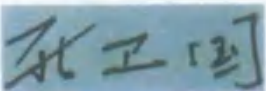
注：1. 表后须附上述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相关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文件（包括身份证、毕业证书、职称证（如有要求）、执业证书（如有要求）、社保证明等）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表后须附由当地社保管理相关部门出具的所填相关人员在投标人本单位购买的近期（扣除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 6 个月）的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1、项目负责人—孔卫国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孔卫国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年10月2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701546		
聘用企业: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2-03-25至2025-03-24)		
		
		
	个人签名: 孔卫国	
请登 微信 44 66 734 34 咨询	签名日期: 2024.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注册建造师行政许可证 签发日期: 2019年4月09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0139421
No.: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44443405448149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6年04月16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注册监理工程师证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

本证书合法持有人有权使用注册监理工程师名称，有权执行注册监理工程师业务，有权在工程监理业务中签署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监理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证书编号： 00516774



42
778

注册号 44013254

姓名 孔卫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 年 10 月 23 日

注册专业

1. 房屋建筑工程
2. 市政公用工程

注册执业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
有限公司

有效期至 2022 年 03 月 12 日

持证人签名

发证日期 2019 年 03 月 13 日



执业印章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延续/变更注册记录

有效期至:

2025年03月12日

No. 00786723

认定机关(签章)

2022年01月06日

粘贴处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监理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ultan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No.: 0148908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File No.: 11214442109440309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1年05月29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1500104102293 号

孔卫国 于二〇一四年
十二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技
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建筑工程管理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二〇一五年八月十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孔卫国 性别 男，一九七二年 十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一〇年九月至二〇一四年 一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学院 土木工程 专业2.5年制 专科起点本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华南理工大学	校 长： 王迎军	
证书编号：105617201405100382	二〇一四 年 一 月 三十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身份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韶关市公安局武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05.10.06-2025.10.06			
姓名 孔卫国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2 年 10 月 23 日			
住址			
公民身份号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孔卫国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0808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0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3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202404	110385000440	5284	792.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85000440:广州市: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10，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2024年05月14日



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

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注册日期(年/月/日)	注册地址*	经营范围*	法定代表人*	注册资金*
广东恒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5-10-23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	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机电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市政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港口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海洋工程、航空航天工程、核工业工程、轻工业工程、纺织工程、食品工程、医药工程、化工工程、冶金工程、有色金属工程、橡胶工程、塑料工程、皮革工程、造纸工程、印刷工程、陶瓷工程、玻璃工程、搪瓷工程、纺织工程、皮革工程、造纸工程、印刷工程、陶瓷工程、玻璃工程、搪瓷工程	李恒通	10000000.00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信用信息*

注册执业证书信息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姓名	专业	发证日期	有效期至
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4011204	李恒通	工程造价	2015-10-23	2020-10-23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执业证书	44011204	李恒通	房屋建筑工程	2015-10-23	2020-10-23



2、土建类专业工程师--李海霞

职称证

中级专业技术职务 资格证书	
	
湖南省人事厅	
	姓名：李海霞
	性别：男
	身份证号：[REDACTED]
	任职资格：工程师
持证人签名：_____	专业类别：建筑结构
	批准日期：2004年10月23日
	工作单位：湖南省湘潭市建筑工程公司
	系统编码：B04031000000000702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

本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 名 李海霞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专 业 房屋建筑工程

工作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4120413

初次发证日期: 2009 年 10 月 12 日

换 证 日 期: 2018 年 9 月 4 日

有 效 期 至: 2027 年 1 月 29 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毕业证



身份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李海霞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06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0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3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202404	110385000440	5284	792.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85000440：广州市：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10，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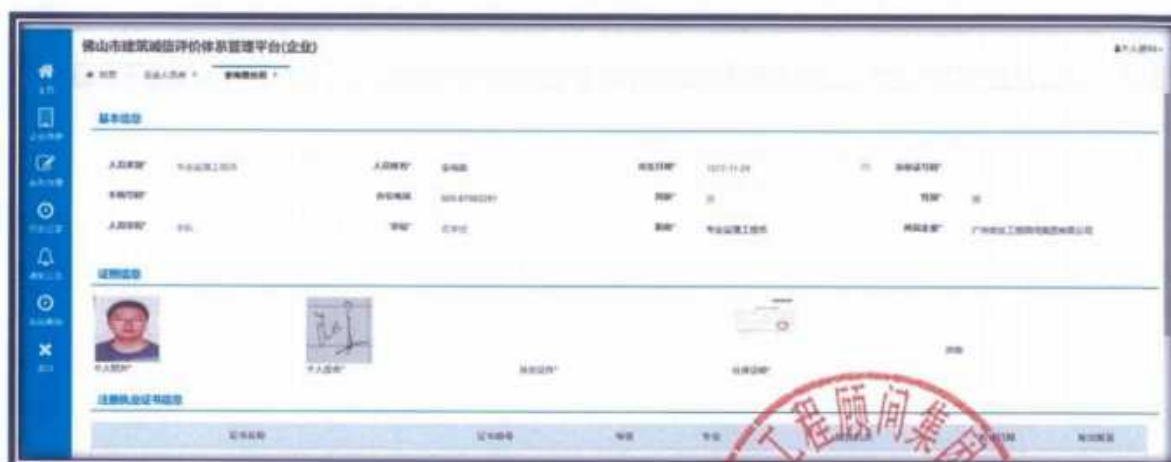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指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



3、机电设备专业工程师-林彩江

职称证

	专业名称: <u>机电</u>
	资格名称: <u>中级工程师</u>
	评审时间: <u>2004年12月10日</u>
	证书编号: <u>1001802</u>
姓 名: <u>林彩江</u>	颁证单位: 
性 别: <u>男</u>	
出生年月: <u>1974.02.18</u>	发证日期: <u>2005 年03月18日</u>
身份证号码: 	

广东省专业监理工程师证

本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证书由广东省建设监理协会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专业监理工程师培训并考试合格。



姓名 林彩江

性别 男

身份证号

专业 机电安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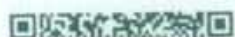
工作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B14120417

初次发证日期: 2012 年 4 月 28 日

换证日期: 2018 年 9 月 4 日

有效期至: 2027 年 1 月 29 日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毕业证



身份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林彩江

证件号码：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1112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0703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112	实际缴费8个月, 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单位缴费	
202309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0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3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202404	110385000440	5284	792.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85000440:广州市: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11-10，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会保险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5月21日



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

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

基本注册

企业名称: 广东恒建工程有限公司 工商注册号: 44010101010101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5A888888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海八路广东金融高新区万达广场 经营范围: 承接各类建筑工程、市政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水电安装工程、消防设施工程、环保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基础工程、钢结构工程、幕墙工程、桥梁工程、隧道工程、港口工程、机场工程、铁路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运工程、海洋工程、航空航天工程、核工业工程、轻工业工程、纺织工程、食品工程、医药工程、化工工程、冶金工程、机械工程、仪器仪表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计算机工程、生物工程、新材料工程、新能源工程、节能环保工程、海洋工程、航空航天工程、核工业工程、轻工业工程、纺织工程、食品工程、医药工程、化工工程、冶金工程、机械工程、仪器仪表工程、电气自动化工程、计算机工程、生物工程、新材料工程、新能源工程、节能环保工程。

法定代表人: 张三 身份证号: 440101198001010101 手机号码: 13800000000 电子邮箱: 123456789@163.com 联系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海八路广东金融高新区万达广场

注册信息

注册时间: 2023-01-01 注册状态: 正常 注册类型: 首次注册 注册有效期: 2025-12-31 注册费用: 1000元 注册凭证: 注册证书

注册信息证书编号

证书编号	证书名称	证书类型	证书有效期	证书备注
440101010101010	注册证书	首次注册	2025-12-31	



4、造价管理工程师-黄岗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u>黄 岗</u>		
	身份证号码: <u>440106196308010011</u>		
	性 别: <u>男</u>		
	专 业: <u>土木建筑</u>		
	聘 用 单 位: <u>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u> <u>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1164400002191</u>		颁发机关盖章:	
初始注册日期: <u>2016</u> 年 <u>10</u> 月 <u>27</u> 日		发 证 日 期: <u>2020</u> <u>标准定额司</u> <u>14</u> 日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造价工程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st Engineer.



Ministry of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Ministry of Housing and Urban-Rural Development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ZT 00130455
N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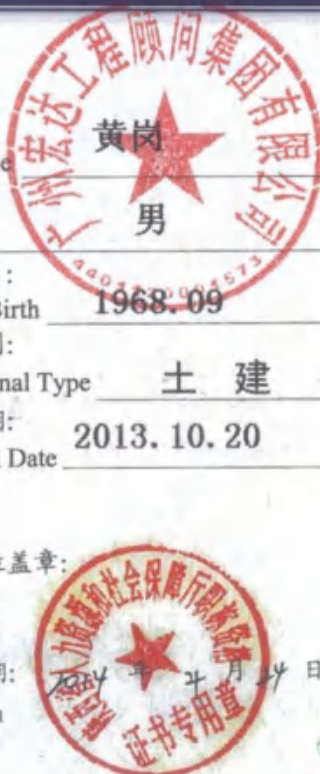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13023610230000002308610077
File No.

姓名: 黄岗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年月: 1968.09
Date of Birth
专业类别: 土建
Professional Type
批准日期: 2013.10.20
Approval Date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4年10月14日
Issued on



职称证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黄岗

身份证号：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工程管理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5月30日

评审组织：广州市建筑工程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1001106263

发证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8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毕业证



身份证



社保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证明

参保人姓名：黄岗

证件号码：1

该参保人在广州市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一、参保基本情况：

参保险种	参保时间	累计缴费年限	参保状态
城镇企业职工基本养	201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工伤保险	201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失业保险	201604	实际缴费8个月,缓缴0个月	参保缴费



二、参保缴费明细：

金额单位：元

缴费年月	单位编号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			工伤	备注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个人缴费	缴费基数	单位缴费	个人缴费		
202309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0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31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1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2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9.2	
202403	110385000440	5284	739.7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202404	110385000440	5284	792.6	0	422.72	3200	25.6	6.4	12.8	

1、表中“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如下：

110385000440：广州市：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2、本《参保证明》可由参保人在我局的互联网公共服务网页上自行打印，作为参保人申请增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上面条形码进行核查，本条形码有效期至2024年11月30日。核查网页地址：<http://ggfw.gdhrss.gov.cn>。

3、参保单位实际参保缴费情况，以社保局信息系统记载的最新数据为准。

4、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5、单位缴费是指单位缴纳的养老保险费，其中“单位缴费划入个账”是按政策规定，将单位缴纳的社会保险费部分划入参保人个人账户的金额。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在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登记的网页截图

佛山市建筑诚信评价体系管理平台(企业)

基础信息

企业名称	达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佛山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1200015973	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李达
注册地址	佛山市南海区	联系电话	020-87880291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成立日期	2014-05-13	营业期限	长期
企业类型	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经营范围	工程管理服务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资质证书

注册执业证书信息

证书编号	姓名	专业	注册日期	有效期至
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证书	李达	工程造价	2014-05-13	2024-05-12
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证书	李达	工程监理	2014-05-13	2024-05-12



附表五 企业信誉（信用）状况声明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经慎重、认真核查，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上溯）没有发生骗取中标、被取消投标资格的行政处罚、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及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的情况。

二、本单位目前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三、本单位未被佛山市中级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

四、本单位未被佛山市公共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列入失信名单。

五、本单位未被严格限制其在佛山市市范围内参与招标投标活动，不属于尚处于限制期内的投标人。

本单位不会向招标人、评标委员会故意隐瞒上述情况的相关信息。



投标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2024 年 5 月 16 日

六、其他资信材料

注：此处提交评标办法（评定分离办法）要求的材料，以及招标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序号	定标因素	有关要求和说明	我司响应情况
1	服务响应度	以月为月 注：②1 ③5	我公司 公司， 度的 。
2	投标价格	投标 次1 第7 注：低 白 次1 名5	元。
3	企业综合实力	以持 项） 序： 注：	建项目 （誉等）

序号	定标因素	有关要求和说明	我司响应情况
		②项目业绩证明材料参考资格审查相关要求。	
4	拟派项目团队	③ 项 1 项 2 项 3 项 4 项	项目管理 呈师、机

序号	定标因素	有关要求和说明	我司响应情况



正本

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

技术标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按第三章评定分离办法的要求附上相关表格(如有,请自拟),相关证书、证明材料等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按要求提供复印件的该部分内容不得分。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一) 服务响应度
- (二) 投标价格
- (三) 企业综合实力
- (四) 拟派项目团队
- (五) 代建策划方案



正本

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

经济标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2024 年 5 月 16 日

目 录

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二、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一）投标函

（二）投标函附录

三、投标保证金

四、履约承诺书

五、其他材料



一、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本人以法定代表人的身份代表本单位郑重承诺:

一、本单位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的投标。

二、本单位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没有伪（变）造或虚假成分。

三、本单位近三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上溯）没有发生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问题以及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

四、自觉维护招标投标市场秩序，不以他人名义投标，不出借、转让、买卖、伪造企业或从业人员的资质证书、证照、业绩、获奖表彰等相关资信证明文件和印章，也不允许其他企业或个人以本单位名义投标。

五、依法公平竞争，不组织、不参与围标串标，不采取虚假或恶意投诉等不正当手段损害、侵犯招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六、保证参加投标的项目负责人没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或有在其他在建项目中担任职务，但中标后且在合同签订前及时撤离。

以上内容本人已仔细阅读，本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内容，愿意接受行业行政主管部门按照有关规定进行的处理（处罚）。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2024 年 5 月 16 日

二、投标函、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项目名称）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代建管理费投标总价（大写）壹佰叁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贰元整（小写）1328712.00 元；代建管理费折率为（大写）百分之捌拾捌（小写：88.00 %）进行报价，在招标文件规定的代建服务期，按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完成代建服务工作，保证代建服务质量、安全、投资管理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代建管理费的确定和支付办法及其他合同条款。

注：代建管理费折率=代建管理费投标总价÷代建管理费招标控制价×100%。

2. 项目负责人姓名: 孔卫国, 性别: 男, 年龄: 52岁, 工作经历 28 年,
职称: 高级工程师, 执业(职业)资格: 一级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

3.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120 天）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4. 随同本投标函提交投标保证金一份, 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叁万元整 (¥ 30000.00 元)。

5.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如有)。

(3) 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及招标文件等有关规定完成全部代建服务工作。

(4) 我方承诺按合同约定, 接受招标人的委托, 代表招标人对工程的质量、安全、进度、投资、环保等进行建设管理及开展相关管理工作, 承担相应的代建工作任务。

6. 我方在此声明, 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且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7. 无 (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2024 年 5 月 16 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内容	约定内容	备注
1	投标范围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2	代建服务期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3	代建质量安全目标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4	代建投资管理目标	符合本工程招标公告的要求	
5	权利义务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6	专用合同条款的其他内容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投 标 人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 (签字)

2024 年 5 月 16 日

三、投标保证金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名称）：

鉴于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投标人名称）（以下称“投标人”）于2024年5月16日参加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项目的投标，我单位已按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共计人民币（大写）叁万元整（小写：¥ 30000.00 元）。

我方承诺：

1、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各项规定，在本次投标过程中保证不“挂靠”、不“围标”、不串标、不提供虚假资料、履行中标承诺、填报的人员设备按时进场，如有违背，愿无条件接受贵方扣罚投标保证金；

2、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中关于投标人须知部分所列明的各项规定，如出现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3 项所列情形之一的，愿无条件接受贵方扣罚投标保证金。

3、我方提交及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开户银行（企业基本账户）及账号如下（如有）：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

账户名称：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3602089119200068716

4、投标保函邮寄地址（如有）：/

邮寄地址：/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投标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红（签字）

地 址：广州市黄埔区科汇二街7号601、701房

邮政编码：510663

电 话：020-87562291

传 真：020-87580675

2024 年 5 月 16 日

注：1. 以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附投标保证金银行付款凭证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 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应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的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投标保证金银行付款凭证扫描件

中国工商银行 网上银行电子回单						
电子回单号码: 0070-8841-4934-1100		打印日期: 2024年5月14日				
付款人	户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收款人	户名	广东宏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账号	3602089119200068716		账号	9550880002277300187	
	开户银行	工行广州萝岗支行		开户银行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	¥30,000.00元		金额(大写)	人民币 叁万元整	
	摘要	投标保证金		业务(产品)种类	网银互联	
	用途	投标保证金				
	交易流水号	22746729		时间戳	2024-05-14-10.44.45.521987	
		备注: 北滘城央体育公园代建 附言: 北滘城央体育公园代建 指令编号: HQP901677175771 提交人: H DGC. c. 3602 最终授权人: DengBi3. c. 3602				
		验证码: d3uLEZH41onQdP5hs0WG2hmc09I=				
记账网点	00891	记账柜员	00012	记账日期	2024年05月14日	

重要提示:
1. 如果您是收款方, 请到工行网站 www.icbc.com.cn 电子回单验证处进行回单验证。2. 本回单不作为收款方发货依据, 并请勿重复记账。3. 您可以选择发送邮件, 将此电子回单发送给指定的接收人。

附：开户许可证扫描件

开户许可证	
核准号: J5810005400903	编号: 5810-06850932
经审核, <u>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u> 符合开户条件, 准予	
开立基本存款账户。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u>黄沃</u>	开户银行 <u>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萝岗支行</u>
账 号 <u>3602089119200068716</u>	
发证机关(盖章)  2018 08 10 年 月 日	

四、履约承诺书

致：广东顺北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人名称

我单位在顺德北滘城央体育公园项目代建 招标活动中，如有幸中标，在此郑重承诺：

1、我单位将严格按照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人员数量和资历，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立即报送符合要求的相关资料报招标人核查，经核查符合要求后立即组织人员以及设备进场完成本工程代建任务，并根据项目的实际需要增派相关人员或增加设备。

2、我单位承诺，在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我们完全响应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履行合同义务，公平、独立、诚信、科学地开展建设工程代建与相关服务工作，并确保符合国家现行建设工程规范及有关工程建设标准的规定。

3、我们完全响应和遵守招标文件及合同中规定的代建管理费结算及支付办法。

4、我单位承诺，在工程代建过程中，一定遵照投标文件中的承诺，精心代建，确保工程代建质量满足相关规定和要求。

5、我单位承诺，在工程实施过程中，如因本企业代建责任造成重大质量事故或重大安全事故，我方无条件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若我单位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违背上述承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单位中标的资格或解除代建合同，并有权对我单位处以经济处罚。

投标人：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李红（签字）

2024 年 5 月 16 日

五、其他材料

注：此处提交招标文件规定以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材料。

无

